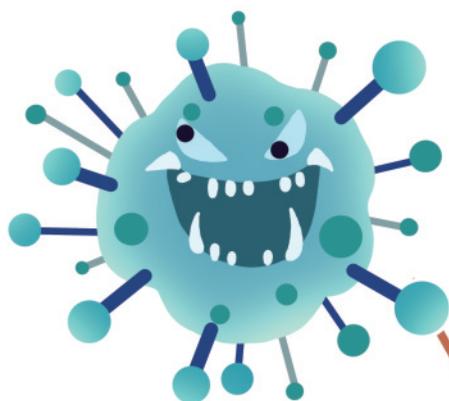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公众防护指南



科学预防 远离疾病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目录

疾病知识篇

1.什么是呼吸道病毒?	1
2.什么是冠状病毒?	1
3.不同冠状病毒感染人后, 流行特征有何不同?	2
4.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	3
5.新型冠状病毒的病原学特点有哪些?	3
6.新型冠状病毒的理化特性有哪些?	3
7.新型冠状病毒的动物宿主有哪些?	4
8.人感染的新型冠状病毒来源于哪里?	4
9.新型冠状病毒会变异吗?	5
10.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5
11.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传染源有哪些?	5
12.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主要传播途径有哪些?	6
13.哪些人容易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7
14.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潜伏期是多少天?	7
1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症状有哪些?	7
16.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症状与流感、普通感冒有何区别?	8

1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治疗有无特效药物?	9
18.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病死率和治愈率如何?	9

疾病管理篇

1.什么是法定传染病? 共分为几类?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属于哪一类?	13
2.如何理解乙类传染病按甲类传染病管理?	13
3.法定传染病报告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有哪些?	14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对公民在疫情防控中应当承担的 责任和有哪些规定?	14
5.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密切接触者?	15
6.如何判定乘坐不同交通工具的密切接触者?	16
7.为什么要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14天?	17
8.如何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	17
9.如何判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疑似病例?	18
10.如何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19
11.怀疑自己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怎么办?	19
12.怀疑周围的人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怎么办?	19
13.就医时应注意哪些事项?	20
14.发热咳嗽病人的就诊流程是什么?	20
1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解除隔离和出院标准是什么?	21
16.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出院后应注意哪些事项?	21
17.如何判定人员的健康风险?	21

18.针对不同健康风险的人员应该如何管理?	22
19.什么是健康出行码?	23
20.哪些人不能申请健康出行码?	24
21.如何申请健康出行码?	24

公众防护篇

1.如何保护自己远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29
2.如何正确洗手?	31
3.哪些情况下必须洗手?	31
4.旅途在外没有清水,不方便洗手,怎么办?	32
5.什么是N95口罩?	32
6.感染风险高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33
7.感染风险较高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33
8.感染风险中等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34
9.感染风险较低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34
10.感染风险低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34
11.口罩多久需要更换?	35
12.如何对口罩的气密性进行检查?	35
13.如何正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一次性医用口罩?	36
14.儿童选择和佩戴口罩有哪些注意事项?	36
15.废弃口罩如何处理?	37
16.如何避免频繁戴口罩引起的皮肤损伤?	37

17.佩戴口罩引起皮肤压伤，应该怎么办？	38
18.什么是防护服？	38
19.防护服按防护级别是如何分类的？	39
20.医用防护服是什么人使用？	40
21.医用防护服和隔离服有什么区别？	40
22.居家隔离观察者，应该如何做？	41
23.居家隔离观察者的家庭成员，应该怎么做？	41
24.采购物品时，怎样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43
25.上下班时有哪些需要注意的问题？	44
26.进入办公场所前应做好哪些准备？	44
27.在办公室有哪些注意事项？	45
28.参加会议时应注意什么？	45
29.员工食堂进餐有哪些注意事项？	46
30.如何做好办公场所公共区域的防护？	46
31.工作期间锻炼身体应该注意什么？	46
32.公务出行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46
33.后勤人员在工作时应注意什么？	47
34.公务来访注意事项有哪些？	47
35.乘坐电梯如何防护？	47
36.快递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如何防护？	48
37.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如何做好防护？	49
38.驾驶私家车如何做好防护？	50

39. 开出租车需要做好哪些防护？	51
40. 外出旅行，出行前应做好哪些防护准备？	51
41. 外出旅行，旅途中有哪些防护注意事项？	52
42. 入住宾馆如何防护？	52
43. 外出旅行，返回后应该怎么做？	53
44. 因其他疾病去医院时应该如何做好防护？	53

日常消毒篇

1. 如何配制不同浓度的含氯消毒剂？	57
2. 普通家庭必须要每日消毒吗？	57
3. 手、皮肤和粘膜如何消毒？	58
4. 外出回家后，外套衣物等需要消毒吗？	58
5. 手机、电话消毒如何做？	59
6. 有居家隔离者的家庭，应如何做好日常消毒？	59
7. 居家隔离者的日用织物应如何消毒？	60
8. 居家隔离者的餐（饮）具应如何消毒？	60
9. 居家隔离者的排泄物、分泌物和呕吐物等应如何消毒？	60
10. 居家隔离者产生的垃圾废弃物如何消毒？	60
11. 公交车、出租车的消毒应该怎么做？	61
12. 疫情期间，如何使用空调？	61
13. 如果需要使用集中空调应该怎么做？	61
14. 空调消毒时应注意什么？	62

15.消毒剂在使用时应该注意什么?	62
16.消毒剂中毒如何处理?	63

特殊人群防护篇

1.儿童如何做好防护?	67
2.如需带孩子外出, 应注意什么?	68
3.儿童周围出现可疑症状者或疑似、确诊病例应该怎么做?	69
4.幼儿园开园前有哪些防控措施?	70
5.幼儿园开园后有哪些防控措施?	70
6.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的场所通风?	71
7.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师生个人防护?	71
8.幼儿什么时候必须洗手?	71
9.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环境卫生和消毒?	72
10.托幼机构出现疑似病例后, 该怎么办?	72
11.学生返校途中应注意什么?	72
12.学生返校后有哪些注意事项?	73
13.养老机构如何加强老年人日常健康防护?	74
14.养老机构出现疑似病例, 该怎么办?	75
15.孕产妇出现哪些情况需要尽快就医?	76
16.早期(孕14周前)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77
17.中期(孕14-28周)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77
18.晚期(孕28周后)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78

19.孕产妇居家防护要注意什么？	78
20.孕产妇如何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管理？	79
21.孕产妇外出就医时应注意什么？	80
22.住院分娩应注意什么？	81
23.产褥期如何做好居家防护？	81
24.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如何做好日常防护？	82
25.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如何合理膳食？	83
26.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运动时要注意什么？	84
27.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什么情况下应该就医？	84
28.高血压合并糖尿病的患者什么情况下需要就医？	85
29.糖尿病患者如何做好日常防护？	85
30.糖尿病患者如何合理膳食？	86
31.糖尿病患者运动时要注意什么？	87
32.糖尿病患者什么情况下应该就医？	87
33.高血压及糖尿病患者就医应注意什么？	88

心理防护篇

1.如何克服疫情期间因焦虑、恐慌造成的睡眠障碍？	91
2.被隔离医学观察者，应如何调整心态？	91
3.轻症患者如何调节自己的情绪？	92
4.普通人群面对疫情，如何减轻焦虑、紧张等不适？	92
5.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心理危机诊断与干预咨询热线	93

事实与传言篇

- 1.如果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临床表现，是否意味着自己被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了？97
- 2.新型冠状病毒没那么厉害，感染的都是老年人，儿童和年轻人没事？ ...97
- 3.无症状患者是否也可以传播新型冠状病毒？97
- 4.宠物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吗？98
- 5.口罩可以重复使用吗？能清洗消毒后再使用吗？98
- 6.戴多层口罩防病毒效果会更好吗？98
- 7.有疫情的地方才需要戴口罩，我们这里没有人得病，是不是就可以不戴口罩？99
- 8.病毒会粘在头发上吗？每次回家都要洗头吗？99
- 9.全身喷洒酒精或氯能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99
- 10.公共厕所里的那种干手器能在30秒内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100
- 11.紫外线消毒灯能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100
- 12.车轮胎需要消毒吗？100
- 13.酒精能直接喷到衣服上吗？会腐蚀衣服吗？101
- 14.外出回家，要不要对鞋底消毒？101
- 15.能用消毒水擦桌子，擦家具，拖地，洗碗，洗车，洗衣服吗？101
- 16.能在消毒剂里涮拖把吗？洗完拖把这桶消毒剂还能用吗？102
- 17.私家车需要每天消毒吗？102

18.定期用生理盐水清洗鼻子是否有助于预防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	102
19.涂抹芝麻油能阻止新型冠状病毒进入人体吗?	103
20.服用维生素C能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103
21.吃大蒜能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吗?	103
22.双黄连、板蓝根和熏醋可以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104
23.抗生素在预防和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方面有效吗?	104
24.奥司他韦能够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105
25.体温扫描仪在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方面是有效的吗?	105
26.红外线测温仪会对眼睛造成伤害吗?	105
2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治疗费用可以报销吗?	105
28.复工后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算工伤吗?	106
29.循环使用的地铁票会不会传播病毒?	107
30.疫情期间,中央空调能使用吗?	107
31.目前有针对新型冠状病毒的疫苗吗?	108
政策与文件附录	109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定点医院名单	116
甘肃省孕产妇住院分娩定点医院名单.....	122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省级三级应急响应防控指导意见	
参考文献	

前言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各级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制定周密方案，组织各方力量开展防控，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要全力救治患者，尽快查明病毒感染和传播原因，加强病例监测，规范处置流程；要加强舆论引导，加强有关政策措施宣传解读工作，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在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指导下，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积极发挥专业优势，通过开展疫情分析与研判、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管理、实验室检测、公众健康教育等多种途径，为全省各界开展防控工作提供技术指导。

本书以防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继续传播和扩散，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维持正常的生产、生活和交通秩序为中心，结合甘肃省疫情发展特点、公众通过12320卫生热线咨询的主要问题及防控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推出本书，旨在对公众宣传有关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权威、专业的公众防护知识，引领公众科学防护、理性应对。同时，也可供基层疫情防控人员用于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健康教育工作。本书还摘录了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近期公开下发的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的文件，供大家查阅。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一种新的传染病，对新型冠状病毒和所致疾病

的认识仍在不断深入，同时，随着疫情发展态势的变化，防控指南也在不断更新。本书参考资料主要来源于世界卫生组织网站、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及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官方网站公开发布的资料（详见参考文献），截止日期2020年2月29日。由于撰写时间仓促，如有不当之处，请予指正。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年2月29日

疾病知识篇

JI BING ZHI SHI PI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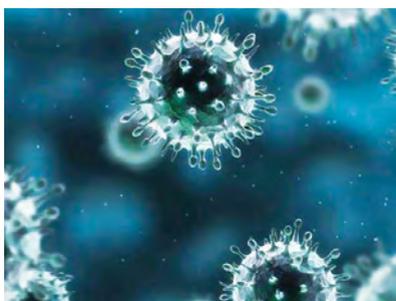
1.什么是呼吸道病毒？

是以呼吸道为侵入门户，在呼吸道粘膜上皮细胞中增殖，引起呼吸道局部感染或呼吸道以外组织器官病变的病毒。包括：流感病毒、麻疹病毒、腮腺炎病毒、风疹病毒、鼻病毒和冠状病毒；此外，腺病毒、呼肠病毒、柯萨奇病毒与ECHO病毒、疱疹病毒等也可引起呼吸道感染性疾病。



2.什么是冠状病毒？

冠状病毒是自然界广泛存在的一大类呼吸道病毒。根据病毒的分类划分属于套式病毒目、冠状病毒科、冠状病毒属，是一类单股正链的RNA病毒，由于病毒包膜上有向四周伸出的突起，在电子显微镜下它们头戴“皇冠”，形如花冠，所以将其命名



为冠状病毒。该病毒基因组全长2.7万-3.2万个碱基对，即27-32kb（kb表示千碱基对，以人为例，人类的基因组全长大约为30亿个碱基对，基因都是由A，T，G，C四种碱基通过互补配对形成的长链结构），是目前已知RNA病毒中基因组最大的病毒。

冠状病毒与人和动物的多种疾病有关，根据系统发育树冠状病毒可分为四个属： α 、 β 、 γ 、 δ ，其中 β 属冠状病毒又可分为四个独立的亚群A、B、C和D群。





3.不同冠状病毒感染人后，流行特征有何不同？

迄今为止，已知感染人类的冠状病毒有七种，其中四种（HCoV-229E、HCoV-NL63、HCoV-OC43和HCoV-HKU1）引起普通感冒，另两种（SARS-CoV、MERS-CoV）可引起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SARS）和中东呼吸综合征（MERS）。本次疫情从武汉市分离出的新型冠状病毒是发现的第七种感染人类的冠状病毒（2019-nCoV）。

冠状病毒种类	引起的主要疾病	疾病流行特征
HCoV-229E	普通感冒	在全球，这四种冠状病毒是造成普通感冒的第二位病因，仅次于鼻病毒。感染呈现季节性流行，在每年冬春季高发。潜伏期为2-5天，人群普遍易感。主要通过人与人接触传播。
HCoV-NL63	普通感冒	
HCoV-OC43	普通感冒	
HCoV-HKU1	普通感冒	
SARS-CoV	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SARS）	潜伏期通常限于两周之内，一般约2-10天。人群普遍易感。SARS患者为最主要的传染源，症状明显的患者传染性较强，潜伏期或治愈的患者不具备传染性。自2004年以来，全球未报告过SARS人间病例。
MERS-CoV	中东呼吸综合征（MERS）	潜伏期为2-14天，人群普遍易感。单峰骆驼是人间病例的主要传染源，人与人之间传播能力有限。
2019-nCoV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	潜伏期为1-14天，通常3-7天，人群普遍易感。



4.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

新型冠状病毒是以前从未在人体中发现的冠状病毒新毒株。是此次疫情中，从武汉市初发的不明原因肺炎病例的下呼吸道分离出的病毒。2020年1月12日，世界卫生组织将此次中国武汉检出的病毒命名为2019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从基因序列同源性上来说，新型冠状病毒属于 β 属冠状病毒，基因特征与人类SARS病毒的核苷酸同源性约78%，与MERS病毒的同源性约50%，均有明显区别，目前研究显示与蝙蝠SARS样冠状病毒（bat-SL-COVZC45）同源性达85%以上。



5.新型冠状病毒的病原学特点有哪些?

新型冠状病毒有包膜，颗粒呈圆形或椭圆形，常为多形性，直径60-140纳米。体外分离培养时，四天左右即可在人呼吸道上皮细胞内发现，而在VeroE6（非洲绿猴肾细胞）和Huh-7（肝癌细胞系）细胞系中分离培养需约六天。



6.新型冠状病毒的理化特性有哪些?

病毒对紫外线和热敏感，56℃30分钟、乙醚、75%乙醇、含氯消毒剂、过氧乙酸和氯仿等脂溶剂均可有效灭活病毒，氯已定不能有效灭活病毒。



7. 新型冠状病毒的动物宿主有哪些？

大多数种类的蝙蝠栖息于热带和亚热带雨林或岩洞中，距离人类活动区域较远。目前认为，来自蝙蝠的病毒需要进入某种半野生状态的哺乳动物（即动物宿主）体内继续进化，经过一定的突变和重组后传播到人类。最新研究表明，穿山甲为新型冠状病毒的潜在动物宿主，从穿山甲分离的 β 冠状病毒与目前感染人的毒株序列相似度高达99%。动物宿主的发现，可能对新型冠状病毒的源头防控具有重要意义。



8. 人感染的新型冠状病毒来源于哪里？

研究显示，蝙蝠体内拥有种类最多的冠状病毒，是多种冠状病毒的宿主。目前认为，新型冠状病毒最原始的宿主为中国马蹄蝠的一种——中华菊头蝠，通过某种动物宿主扩散到人类，并引起疾病的发生。流行病学调查显示，此次疫情与武汉华南海鲜市场（存在野生动物交易）有关，最早41例确诊病例中，有27例报告曾接触过华南海鲜市场。因此，目前推测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最初的来源为武汉市华南海鲜市场，在野生动物买卖、经营、运输、屠宰、交易等过程中，病毒由动物宿主传到人，进而再出现人际传播。



9. 新型冠状病毒会变异吗？

到目前为止，病毒样本之间的全长基因组序列几乎完全相同，提示病毒未发生明显的变异。对新型冠状病毒的密切监测也表明，不论是环境中分离的病毒，还是前期在人体中分离的病毒，再到近日分离的病毒，均未发现明显的变异。不过，基于人类对冠状病毒的认知，新型冠状病毒是正链RNA病毒，未来仍有可能发生突变与重组，在突变过程中毒性可能增强或减弱。



10. 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novelcoronaviruspneumonia，NCP），简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是指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肺炎，以发热、乏力、干咳为主要表现，少数患者伴有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和腹泻等症状。WHO已将该疾病正式命名为2019冠状病毒病（coronavirusdisease2019，COVID-19）。



11.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传染源有哪些？

传染源是指体内有病原体生长、繁殖，并能排出病原体的人和动物。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传染源主要是患者，隐性感染者（即无症状感染者）也可能成为传染源。潜伏期患者和恢复期患者也可能具有





一定传染性。



12.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主要传播途径有哪些？

目前认为，经呼吸道飞沫和密切接触传播是主要的传播途径，在相对封闭的环境中，长时间暴露于高浓度气溶胶的情况下存在经气溶胶传播的可能。多地已经从确诊患者的粪便中检测出新型冠状病毒，存在粪便传播风险。母婴传播等途径有待研究证实。

传播方式	说明
呼吸道飞沫传播	是新型冠状病毒传播的主要方式。病毒通过患者咳嗽、打喷嚏、谈话时产生的飞沫传播，易感者吸入后导致感染。
间接接触传播	是含有病毒的飞沫沉积在物品表面，污染手后，再接触口腔、鼻腔、眼睛等黏膜，会导致感染。
粪-口传播	尚待明确。近期，多地在确诊患者的粪便中检测到新型冠状病毒，提示存在粪-口传播的可能。
气溶胶传播	指飞沫悬浮在空气中失去水分而剩下的蛋白质和病原体形成飞沫核，通过气溶胶的形式漂浮至远处，造成远距离的传播。目前尚没有证据显示新型冠状病毒通过气溶胶传播。在相对封闭的环境中长时间暴露于高浓度气溶胶情况下存在经气溶胶传播的可能。
母婴传播	目前已有报道确诊患者分娩的新生儿咽拭子病毒核酸阳性，提示新型冠状病毒可能通过母婴传播引起新生儿感染。



13. 哪些人容易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人群普遍容易感染新型冠状病毒，但是否感染主要取决于接触机会。同样的接触机会下，老年人、有慢性病的人以及抵抗力差的人感染几率更大。



14.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潜伏期是多少天?

病原体侵入机体后到最早出现临床症状的一段时间称为潜伏期。不同传染病潜伏期长短不一。密切接触者医学观察期限就是根据潜伏期长度确定的。从目前的流行病调查资料来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潜伏期1-14天，一般为3-7天。



15.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症状有哪些?

无症状感染者：感染之后不发病，仅在呼吸道中检测到病毒。

轻症患者：仅有一些低热、乏力及身体不适；

重症患者：早期症状尤其是前三五天为发热咳嗽及逐渐加重的乏力，一周后病情加重，出现呼吸困难、低氧血症等情况，可快速进展为呼吸窘迫综合征，进一步加重的话可能需呼吸机支持或多器官衰竭，甚至导致死亡。典





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病情有一个逐步加重的过程。到了第二周，病情往往最为严重。值得注意的是重型，微重型患者病程中可为中低热，甚至无明显发热。



16.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症状与流感、普通感冒有何区别？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发热、乏力、干咳为主要表现，少数患者伴有鼻塞、流涕、咽痛、肌痛、腹泻等症状。值得注意的是，重型、危重型患者病程中可为中低热，甚至无明显发热，仅有畏寒和呼吸道感染症状，但CT会显示有肺炎现象。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重症病例症状与SARS类似。

流行性感冒简称流感，是由甲、乙、丙三型流感病毒分别引起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甲型流感病毒常以流行形式出现，引起世界性大流行。乙型流感病毒常常引起局部暴发。丙型流感病毒主要以散在形式出现，一般不引起流行。人的一生可能会多次感染相同和（或）不同型别的流感病毒。流感病人发病急，临床表现为高热（39-40℃）、咽痛、头痛、肌肉疼痛和全身不适，可伴有畏寒、寒战，常有干咳、鼻塞、流涕等。病例多呈现自限性，发病3-4天后体温恢复正常，病程1-2周，肺炎是其常见并发症。对于老人、孩子、肥胖人士、孕妇或有基础病等人群，流感可致非常严重的重症肺炎，甚至导致死亡。

普通感冒一般是指人由于着凉、劳累等因素引起的以鼻咽部上呼吸道症状为主要表现的疾病。多由鼻病毒和冠状病毒感染所致，少数由细菌或支原体引起，全年可发。总体来说症状不会很严重，以鼻塞、打喷嚏、流鼻涕等上呼吸道症状为主，发热一般在2-3天后恢复正常，无呼吸困难，咳嗽症状出现较晚，全身症状轻，一般不引起肺炎症状。



1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治疗有无特效药物？

目前无特效药，只能对症支持治疗。针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药物和疫苗的研发都在进行中，同时国家也在对一些中药进行观察研究。



18.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病死率和治愈率如何？

研究发现，与其他人群相比，合并基础疾病的老年男性病死率更高；重型患者病死率高于普通型和轻型；诊断时间越晚（发病至诊断时间超过5天），死亡风险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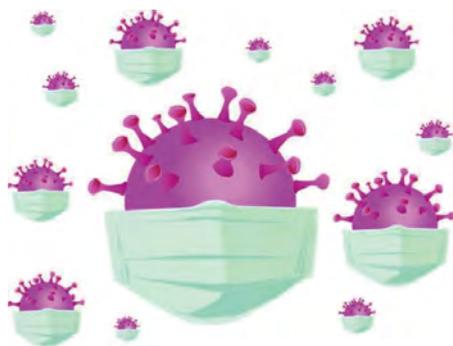
从目前收治的病例情况看，多数患者预后良好，少数患者病情危重。老年人和有慢性基础疾病者预后较差。儿童病例症状相对较轻。

截至2月29日，全国累计治愈出院病例达到41625例。国家卫生健康委组织专家对500





多例出院患者的病例和诊疗情况进行了总结分析，发现平均住院时间为10天左右；已出院患者中6%为重症患者，不到1%为危重症患者，提示重症病例和危重症病例通过合理的积极治疗是可以治愈出院的。



疾病管理篇

JI BING GUAN LI PIAN



1. 什么是法定传染病？共分为几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属于哪一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年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现行使用2013年修订版）是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国家法律文件，是我国传染病防治的重要法律依据。

中国目前的法定报告传染病分为甲、乙、丙三类，原有39种。甲类属于强制管理的传染病，包括鼠疫和霍乱。乙类是严格管理传染病，丙类为监测管理传染病。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根据传染病暴发、流行情况和危害程度，可以决定增加、减少或者调整乙类、丙类传染病病种并予以公布。

2020年1月20日，经国务院批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传染病，按照甲类传染病的防控措施管理。



2. 如何理解乙类传染病按甲类传染病管理？

国家卫健委发布2020年1号公告，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传染病，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预防、控制措施。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暂时看来还没有达到法定甲类传染病（鼠疫和霍乱）的严重水平，但是





公共卫生风险较大。升级为甲类管理后，上报和公布速度会更快。既方便专业医务人员对疾病的防控，也有利于公众了解最新情况、及时有效应对。



3.法定传染病报告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有哪些？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和采供血机构及其执行职务的人员发现法定传染病疫情，应遵循属地化管理的原则，按照国务院规定或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内容、程序、方式和时限报告为法定的责任疫情报告人。向社会公众提供医疗服务的军队医疗机构发现法定传染病疫情，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报告。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报告传染病疫情。发现传染病患者或疑似患者时，应当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尽快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医疗保健机构报告，不得隐瞒、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谎报疫情。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对公民在疫情防控中应当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有哪些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规定的公民在疫情防控中应当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包括：

第一章第12条规定：一切单位和个人，必须接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有关传染病的调查、检验、采集样本、隔离治疗等预防、控制措施，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第二章第16条规定：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在治

愈前或者在排除传染病嫌疑前，不得从事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禁止从事的易使该传染病扩散的工作。第27条规定：对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污水、污物、场所和物品，有关单位和个人必须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指导下或者按照其提出的卫生要求，进行严格消毒处理；拒绝消毒处理的，由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或者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强制消毒处理。

第三章第31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应当及时向附近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医疗机构报告。

第八章第77条规定：任何个人违反相关规定，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给他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5. 什么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密切接触者？

密切接触者指与病例发病前3天始，无症状感染者标本采样前3天始，有如下接触情形之一，但未采取有效防护与其有近距离接触（1米内）的人员：



（1）共同居住、学习、工作，或其他有密切接触的人员，如近距离工作或共用同一教室或在同一所房屋中生活。

（2）诊疗、护理、探视病例的医护人员、家属或其他有类似近距离接触的人员，如到密闭环境中探视病人或停留，同病室的其他患者及其陪护人员。



(3) 乘坐同一交通工具并有近距离接触人员，包括在交通工具上照料护理人员、同行人员（家人、同事、朋友等）、或经调查评估后发现有可能近距离接触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其他乘客和乘务人员。

(4) 现场调查人员调查后经评估认为其他符合密切接触者判定标准的人员。



6. 如何判定乘坐不同交通工具的密切接触者？

飞机：（1）一般情况下，民用机舱内病例座位的同排和前后各三排座位的全部旅客以及在上述区域内提供客舱服务的乘务员作为密切接触者。其他同航班乘客作为一般接触者。（2）乘坐未配备高效微粒过滤装置的民用航班，舱内所有人员。（3）其他已知与病人有密切接触的人员。



铁路旅客列车：（1）乘坐全封闭空调列车，病人所在硬座、硬卧车厢或软卧同包厢的全部乘客和乘务人员。（2）乘坐非全封闭的普通列车，病人同间软卧包厢内，或同节硬座（硬卧）车厢内同格及前后邻格的旅客，以及为该区域服务的乘务人员。（3）其他已知与病人有密切接触的人员。

汽车：（1）乘坐全密封空调客车时，与病人同乘一辆汽车的所有人员。（2）乘坐通风的普通客车时，与病人同车前后3排座位的乘客和驾乘人员。（3）其他已知与病人有密切接触的人员。

轮船：与病人同一舱室内的全部人员和为该舱室提供服务的乘务人员。在与病人接触期间，病人有高热、打喷嚏、咳嗽、呕吐等剧烈症状，不论时间长短，均应作为密切接触者。



7.为什么要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14天？

目前对密切接触者采取较为严格的隔离医学观察等预防性公共卫生措施是十分必要的，这是一种对公众健康安全负责任的态度，也是国际社会通行的做法。

参考其他冠状病毒所致疾病潜伏期，结合目前收集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相关信息和当前防控实际情况，从接触病毒到发病的最长时间为14天，所以我们将密切接触者隔离医学观察期定为14天，并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过了14天，如果没有发病，才可以判定此人很可能未被感染。



8.如何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

实施隔离医学观察时，应当书面告知隔离医学观察理由、期限、法律依据、注意事项和疾病相关知识，以及负责隔离医学观察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对每名密切接触者均提供一支体温计、一瓶消毒液、一本宣传册、一个



口罩、一张表格。

居家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象应相对独立居住，尽可能减少与共同居住人员的接触，做好医学观察场所的清洁与消毒工作，避免交叉感染。观察期间不得外出，如果必须外出，经隔离医学观察管理人员批准后方可，并要佩戴一次性外科口罩，避免去人群密集场所。确诊病例和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在隔离医学观察期间若检测为阴性，仍需持续至观察期满。疑似病例在排除后，其密切接触者可解除隔离医学观察。



9.如何判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疑似病例？



需要结合流行病学史和临床表现综合判断，有流行病学史中的任何一条且符合临床表现中任意2条或符合临床表现中的3条，即可确定为疑似病例。

流行病学史：（1）发病前14天内有武汉市及周边地区，或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2）发病前14天内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核酸检测阳性者）有接触史；（3）发病前14天内曾接触过来自武汉市及周边地区，或来自有病例报告社区的发热或有呼吸道症状的患者；（4）聚集性发病：两周内在小范围内，如家庭、办公室、学校班级等场所，出现2例及以上发热和/或呼吸道症状的病例。

临床表现：（1）发热和/或呼吸道症状；（2）具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影像学特征；（3）发病早期白细胞总数正常或降低，淋巴细胞计数减少。



10. 如何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在疑似病例的基础上具备以下病原学证据之一者：（1）实时荧光RT-PCR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阳性。（2）病毒基因测序，与已知的新型冠状病毒高度同源。（3）血清新型冠状病毒特异性IgM抗体和IgG抗体阳性；血清新型冠状病毒特异性IgG抗体由阴性转为阳性或恢复期较急性期4倍及以上升高。



11. 怀疑自己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怎么办？

如果出现发热（腋下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怀疑自己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首先不要去人群密集的地方，戴上医用外科口罩或N95口罩，与家人保持距离，到就近的定点救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就诊时应



主动告诉医生自己的外出旅居史和症状表现，如有需要应主动配合医务人员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及时告知发病后接触过什么人、防护情况等。



12. 怀疑周围的人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怎么办？

如果怀疑周围的人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首先要戴好口罩，与其保持一定距离，同时建议对方戴好口罩，到就近的定点救治医院发热门诊接受治疗。



13.就医时应注意哪些事项?

- (1) 前往医院的路上，应该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N95口罩。
- (2) 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医院。路上打开车窗。若路途中污染了交通工具，应及时进行消毒处理。
- (3) 随时保持手卫生。在路上和医院时，尽可能远离其他人（至少1米）。
- (4) 就医时，应如实详细讲述患病情况和就医过程，尤其是应告知医生近期旅行和居住史、肺炎患者或疑似患者的接触史、动物接触史等。



14.发热咳嗽病人的就诊流程是什么?

- (1) 到预检分诊处，由护士测量体温。
- (2) 如果有发热、咳嗽，引导至发热门诊。
- (3) 医生进行问诊与检查。重点询问发病前2周的旅居史，以及与类似病例接触的情况，结合影像学 and 实验室检测情况，若被确认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就会收治入院隔离治疗。
- (4) 入院后采集咽拭子、痰液等标本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如果检测结果为阳性，则确诊。





15.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解除隔离和出院标准是什么？

满足以下条件者，可解除隔离出院：（1）体温恢复正常3天以上；（2）呼吸道症状明显好转；（3）肺部影像学显示急性渗出性病变明显改善；（4）连续两次呼吸道标本核酸检测阴性（采样时间至少间隔1天）。



16.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出院后应注意哪些事项？

（1）定点医院要做好与患者居住地基层医疗机构间的联系，共享病历资料，及时将出院患者信息推送至患者辖区或居住地居委会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患者出院后，建议继续进行14天隔离管理和健康状况监测，佩戴口罩，有条件的居住在通风良好的单人房间，减少与家人的近距离密切接触，分餐饮食，做好手卫生，避免外出活动。（3）建议在出院后第2周、第4周到



医院随访、复诊。



17. 如何判定人员的健康风险？

根据居民近期旅行史或居住史、目前健康状况、病例密切接触史等判断



其传播疾病风险，将居民划分为三类：

(1) 高风险人员。来自疫情防控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确诊病人；疑似病人；正在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正在实施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其他需要纳入高风险人员管理的人员。

(2) 中风险人员。来自疫情中风险地区的人员；有发热、干咳、气促、呼吸道症状的人员；实施居家观察未满14天的治愈出院确诊病人；解除医学隔离未满14天的无症状感染者；其他需要纳入中风险人员管理的人员。

(3) 低风险人员。来自疫情低风险地区的人员；高风险、中风险人员以外的人员。



18. 针对不同健康风险的人员应该如何管理？

(1) 高风险人员。来自疫情特别严重的湖北省的人员应当自到达目的地开始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

来自其他高风险地区的人员应当自到达目的地开始实行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

确诊病人、疑似病人应当在具备有效隔离条件和防护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隔离治疗至符合出院标准。

无症状感染者应当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原则上连续两次标本核酸检测阴性（采样时间至少间隔1天）后可解除隔离。

密切接触者应当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不具备条件的地区可采取居家



隔离医学观察，医学观察期为与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末次接触后14天。

相关机构和社区负责对高风险人员进行严格管控。

(2) 中风险人员。来自疫情中风险地区的人员应当自到达目的地开始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

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人、解除集中隔离的无症状感染者应当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

中风险人员应当严格落实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要求，自觉接受社区管理。

(3) 低风险人员。体温检测正常可出行和复工。



19. 什么是健康出行码？

为进一步做好全省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恢复企业生产和群众正常生活，确保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推进，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及时研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期间甘肃省健康出行码系统。

甘肃省健康出行码是基于通信、交通等部门提供的在甘来甘返甘人员数据信息、甘肃省全员人口信息库、全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居家隔离观察人员和治愈出院人员信息库等数据，通过大数据比对，由系统后台自动生成的健康出行码。

健康出行码是外出乘坐长途客车、火车、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及外出人员健康证明，仅代表申领人申领该码之前的健康状况，即用即申领。





20. 哪些人不能申请健康出行码？

以下6类人员不符合申领甘肃省健康出行码条件：

- (1) 未治愈的确诊病例
- (2) 未排除的疑似病例
- (3) 未解除隔离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
- (4) 未解除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
- (5) 治愈出院未满14天居家隔离期者
- (6) 14天内有发热咳嗽等相关症状者

重要通知



21. 如何申请健康出行码？

方法一：打开微信→搜索→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注→点击左下角“出行码”→“甘肃省健康出行码”进入申领注册页面。

方法二：下载安装“健康甘肃”手机APP→打开“健康甘肃”手机APP，点击“健康出行码”进入甘肃省健康出行码申领注册页面。

方法三：微信扫描“甘肃省健康出行二维码”，直接进入出行码申领和展示页面。



方法四：打开微信→搜索微信小程序“健康新甘肃”→打开“健康新甘肃”小程序→点击“健康出行码”进入甘肃省健康出行码申领或展示页面。

提示：个别因身份识别等原因无法申领健康出行码人员，可通过拨打12320卫生热线进行个人身份信息确认后，再进行申领。



公众防护篇

GONG ZHONG FANG HU PIAN



1.如何保护自己远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1) 减少外出，避免去人群密集处。

避免去疾病流行地区、社区及其周围地区。

避免不必要的外出，例如走亲访友等，下班后直接回家休息。

避免聚餐。聚餐人群相互之间的接触，以及说话、咳嗽、打喷嚏等产生的飞沫，极易造成疾病传播。

尽量避免去人员密集的场所，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地方，例如商场、超市、影院、网吧、KTV、车站、机场、温泉浴池等。

(2) 做好手卫生。

勤洗手、正确洗手。用一次性纸巾或干净毛巾擦手。双手接触呼吸道分泌物后（如打喷嚏后）应立即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

(3) 保持良好的呼吸道卫生习惯。

打喷嚏或咳嗽时，用纸巾、手帕或手肘遮住口鼻，随后规范洗手，避免用手触摸口、鼻和眼睛。

(4) 做好防护，外出佩戴口罩。

普通人群一般情况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即可。

(5) 做好清洁、通风和消毒。

保持家庭环境清洁。桌椅等物体表面每天做好清

少聚集



勤洗手



戴口罩





洁，对门把手、手机、电视遥控器等经常触摸物品勤消毒。

常通风。每天开窗通风数次不少于3次，每次20-30分钟。户外空气质量较差时，通风换气频次和时间应适当减少。通风时注意保暖，尽量在阳光充足时通风。

(6) 保持良好的健康习惯。

勤晒衣服和被褥。不随意吐痰，口鼻分泌物用纸巾包好，弃于有盖垃圾桶。家庭成员不共用毛巾、牙刷等。家庭常备体温计、口罩及消毒用品等。不要接触、购买和食用野生动物，尽量避免前往售卖活体动物的市场。

(7) 均衡饮食、作息规律，增强体质和免疫力。

用更多的心思让自己吃好、喝好。每天摄入各类高蛋白类食物（鱼、肉、蛋、奶、豆类和坚果）、新鲜蔬菜和水果，多喝水、每天不少于1500ml，不要节食、不要减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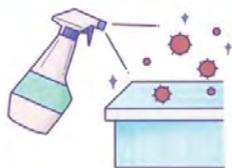
在有限的空间内开发各种体育活动，加强身体锻炼。规律作息，保障充足睡眠，成人每天睡眠不少于7小时。多看书、多学习，充实自己，让自己觉得有收获。

(8) 做好健康监测与及时就医

主动监测个人与家庭成员的健康状况，自觉发热时要及时测量体温。

如出现轻微感冒症状如咳嗽、流涕等，应居家隔离休息，密切观察，若持续发热不退或症状加重时应尽快就医。如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可疑症状（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肌痛、咽痛、呼吸困难、腹泻等），应

勤消毒



勤通风



根据病情，及时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



2. 如何正确洗手？

正确洗手是预防腹泻和呼吸道感染的最有效措施之一。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世界卫生组织及美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权威机构均推荐用肥皂和清水（流水）充分洗手。

正确洗手需掌握七步洗手法：

第一步，掌心相对，手指并拢相互揉搓；

第二步，掌心对手背，沿指缝相互揉搓，交换进行；

第三步，掌心相对，双手交叉指缝相互揉搓；

第四步，弯曲手指，使指关节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揉搓，交换进行；

第五步：右手握住左手大拇指旋转揉搓，交换进行；

第六步：将五个手指尖并拢放在另一手掌心旋转揉搓，交换进行；

第七步：清洁手腕。



3. 哪些情况下必须洗手？

- (1) 传阅文件前后
- (2) 护理患者后
- (3) 在制备食品之前、期间和之后
- (4) 饭前、便后
- (5) 外出回来后



传递文件前后



制备食品之前、期间和之后



吃饭前



上厕所后



(6) 接触动物或处理动物粪便后

(7) 揉眼睛和触摸嘴唇前

(8) 戴口罩前及摘口罩后

(9) 抱孩子、喂孩子食物前

(10) 处理婴儿粪便后

(11) 接触泪液、鼻涕、痰液和唾液等分泌物后

(12) 接触公共设施或物品后（如扶手、门把手、电梯按钮、钱币、快递等物品）



4. 旅途在外没有清水，不方便洗手，怎么办？

外出不方便洗手时可选用有效的含酒精的手消毒剂进行手部清洁，特殊条件下，也可使用含氯或过氧化氢手消毒剂。使用时用量要充足，要让手心、手背、手腕、指缝、指甲等处充分湿润，两手相互摩擦足够长的时间，等消毒液差不多蒸发之后再停止。

但是，对公众而言，不建议以免洗的手部消毒液代替常规洗手，只是在户外等没有条件用水和肥皂洗手的时候使用。



5. 什么是N95口罩？

N95口罩是指经过美国国家职业安全卫生研究所认证的非油性颗粒物（如病毒、细菌、粉尘等）防护效率不小于95%的口罩，KN95口罩是指符合中国

国家标准《GB2626-2006呼吸防护用品—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的非油性颗粒物防护效率不小于95%的口罩。无论是N95还是KN95口罩都不是特定品牌或产品的名称，而是代表了口罩的防护等级。无论是中国国家标准还是美国NIOSH的测试标准，在产品的分类和过滤效率上，N95和KN95的防护级别都是一样的。带有呼气阀的口罩会更加舒适，佩戴者不憋闷，也不影响防护效果。



6. 感染风险高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感染风险高的人员包括：1.在收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确诊病例、疑似病例）的病房、ICU和留观室工作的所有工作人员，包括临床医师、护士、护工、清洁工、尸体处理人员等；2.指定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的医生和护士；3.对确诊病例、疑似病例进行流行病学调查的公共卫生医师。



以上人员建议使用：1.符合N95/KN95口罩及以上标准的颗粒物防护口罩；2.在感染患者的急救和从事气管插管、气管镜检查时加戴护目镜或防护面屏；3.自吸过滤式呼吸器（全面型或半面型）配防颗粒物的滤棉及动力送风过滤式呼吸器等。



7. 感染风险较高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感染风险较高的人员包括：1.急诊科工作医护人员等；2.对密切接触人员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的公共卫生医





师；3.疫情相关的环境和生物样本检测人员。

以上人员建议使用：符合N95/KN95及以上标准的颗粒物防护口罩。



8.感染风险中等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感染风险中等的人员包括：1.普通门诊、病房工作医护人员等；2.人员密集场所的工作人员，包括医院、机场、火车站、地铁、地面公交、飞机、火车、超市、餐厅等相对密闭场所的工作人员；3.从事与疫情相关的行政管理、警察、保安、快递等从业人员；4.居家隔离及与其共同生活人员。



以上人员建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9.感染风险较低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感染风险较低的人员包括：1.超市、商场、交通工具、电梯等人员密集区的公众；2.室内办公环境的人员；3.医疗机构就诊（除发热门诊）的患者；4.集中学习和活动的托幼机构儿童、在校学生等。

以上人员建议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儿童选用性能相当产品）。



10.感染风险低的人员口罩应该怎么选？

感染风险低的人员包括：1.居家室内活动、散居居民；2.户外活动者，

包括空旷场所/场地的儿童、学生；3.通风良好工作场所工作者。

以上人员建议：居家、通风良好和人员密度低的场所也可不佩戴口罩。非医用口罩，如棉纱、活性炭和海绵等具有一定防护效果，也有降低咳嗽、喷嚏和说话等产生的飞沫播散的作用，可视情选用。



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在保障公众健康的前提下，可适当延长口罩的使用时间、使用次数。



11. 口罩多久需要更换？

(1) 一般建议口罩2-4小时更换一次。普通人群佩戴的口罩可反复多次使用，一旦口罩脏污、变形、损坏、有异味时需立即更换，口罩变湿或沾到分泌物也要及时更换。

(2) 口罩被患者血液、呼吸道/鼻腔分泌物，以及其他体液污染要立即更换。



12. 如何对口罩的气密性进行检查？

无论是头戴式还是耳带式口罩，每次佩戴后均需要进行气密性检查。双手捂住口罩呼吸，若感觉有气体从鼻夹处泄漏，应重新调整鼻夹；若感觉气体从口罩两侧漏出，需进一步调整头带、耳带位置；如果不能密合，则需要更换口罩型号。佩戴不能密合的口罩是无法起到防护作用的。



13.如何正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一次性医用口罩?

(1) 口罩颜色深的是正面，正面应该朝外。

(2) 正对脸部的应该是口罩的反面，也就是颜色比较浅的一面。

(3) 注意带有金属条的部分在口罩的上方。

(4) 手洗干净，将口罩鼻夹侧朝上，深色面朝外。上下拉开褶皱，使口罩覆盖口、鼻、下颌。将耳带拉向耳后，调整耳带至感觉舒适。注意佩戴时避免接触口罩内侧。

(5) 将双手指尖沿着鼻梁金属条，由中间至两边，慢慢按压，直至紧贴鼻梁和面部。适当调整口罩，使口罩周边充分贴合面部。注意不能单手捏鼻夹，这样会使鼻夹出现锐角空隙，降低防护性能。

医用口罩的使用方法：



14.儿童选择和佩戴口罩有哪些注意事项?

家长应帮助儿童佩戴口罩，并随时关注儿童口罩佩戴情况，如在佩戴过程中感觉不适，应及时调整或停止使用。因儿童脸型较小，应注意口罩与面部的贴合性。



15. 废弃口罩如何处理？

(1) 普通健康民众：风险较小，可直接丢入“有害垃圾”垃圾桶。

(2) 疑似患者：应在就诊或接受隔离时，将使用过的口罩交给相关工作人员，作为医疗废物进行处理。

(3) 出现发热，咳嗽，打喷嚏症状的病人，或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例的人群：可使用75%酒精消毒后再将口罩放入密封袋后丢入垃圾桶，或先将口罩丢进垃圾桶，再使用84消毒液撒至口罩上消毒。

最后还要提醒大家，在医疗机构，不论属于哪个人群，都要将口罩作为医疗废物直接投入医疗废物垃圾袋中。



16. 如何避免频繁戴口罩引起的皮肤损伤？

长时间佩戴口罩后造成的局部皮肤、皮下组织的压力性损伤，属于一种医疗器械相关压力性损伤。针对这个问题首先要注意预防，可以选择比较合适的口罩，比如宽边口罩局部压力就比较小。对于口罩样式的选择，可以选择系带式而不用耳挂式的，压力也会小一些。如果是皮肤比较敏感的人，建议在使用前一定要阅读说明书，看看这个口罩里有没有皮肤容易过敏的成份。对于儿童，要由家长帮助选择大小和形状都比较适合的口罩，减轻对局部的压迫。



其次可以在每两到三小时以后适度变换口罩佩戴位置，减轻局部压力。如果口罩反复使用或者持续使用超过6小时，建议更换。另外，可以在经常受压的部位提前使用预防性敷料，而且要定期检查皮肤，如果已经出现问题，要及时去处理。



17.佩戴口罩引起皮肤压伤，应该怎么办？

如果是轻度压痕一般不需要治疗，如果压痕比较重，或者出现了局部的皮下瘀血，可以选用一些能够改善皮肤血液循环的外用药膏，比如多磺酸粘多糖软膏。

如果皮肤问题进一步加重，出现了红肿和破溃，可以加用外用抗生素软膏。也可以在已经损伤的局部，适度使用创可贴或者医用敷料，避免创口进一步受刺激。

如果皮肤出现了变软、发白或者起皱等皮肤浸渍情况，主要是局部潮湿引起的，可以在佩戴口罩前使用含有氧化锌或者凡士林的润肤霜，这样可以减少汗液、局部摩擦对皮肤的刺激。

摘掉口罩以后，要清洁皮肤，适当地使用一些润肤剂，改善皮肤状况。如果损伤比较重，出现严重的感染或者过敏一定要到医院就诊，寻求专业的帮助。



18.什么是防护服？

防护服是防御物理、化学和生物等外界因素伤害，保护人体的工作服。

从防护性能最高的正压气密防渗透防护服到普通的隔离颗粒物防护服，各类防护服的性能有较大的差别，适用范围也不同。式样上，防护服分连体式、分体式、裙式等结构。材质和性能不同，分为一次性使用和反复多次使用。



19. 防护服按防护级别是如何分类的？

防护服依据防护级别一般分为四级。

A级：带有面罩的全封闭气密性防护衣。主要用于最高等级的呼吸和皮肤危害同时存在时，以及在未知危险环境中。因成本较高，不推荐在本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使用。



A级防护服



B级防护服

B级：全封闭非气密性防护衣。主要侧重于液态有毒物质防护，而非气态有毒物质。在有毒气体对皮肤危害不严重时，仅用于呼吸防护。因成本较高，不推荐在本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使用，应急状态下，可以使用。

C级：连体式化学防护衣。医用防护服即属于此类。医用防护服为医务人员在工作时接触具有潜在感染性的患者血液、体液、分泌物、空气中的颗粒物等提供阻隔和防护作用。



C级防护服

D级：一般工装。仅限于衣裤相连的工作服或其他工作服、靴子及手套。医用白大衣（白大褂）即属于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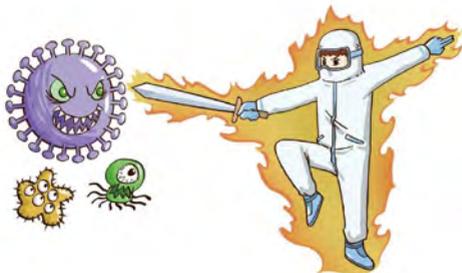
20. 医用防护服是什么人使用？

在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的情况下：

管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患者的一线医务人员、对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进行流行病学调查的疾控人员、直接参与转移确诊病例的有关人员：

应穿医用防护服（C级），佩戴N95医用防护口罩；

各类医院的二线管理人员，各社区、村委会排查工作人员，与居家隔离者或密切接触者在同一空间的人员：穿白大衣等普通防护服（D级），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即可。



21. 医用防护服和隔离服有什么区别？

医用防护服是防止医护人员被感染，属于单向隔离。隔离服是用于医务人员在接触避免受到血液、体液和其他感染性物质污染，或用于保护患者避免感染的防护用品。既防止医护人员被感染或污染又防止病人被感染，属于双向隔离。

医用防护服相对隔离服更耐用，防护等级更高，防护性能更好。但成本相对高，所以针对不同工作岗位，选择的防护服也就有所差别。接触经空气传播和飞沫传播的传染病患者，可能受到患者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

喷溅时，需穿医用防护服。



22. 居家隔离观察者，应该如何做？

(1) 找一间通风良好的房间单独居住，拒绝一切探视。

(2) 在隔离房间内可以不用戴口罩，如进入家庭共用的空间（卫生间等），需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3) 按时吃饭，多喝水。尽可能的多吃、吃好。

(4) 适量活动，不要一直躺在床上。

(5) 给自己找点事做，例如看书、写字等，不要总是沉浸在悲观的情绪中。

(6) 出现以下症状时应立即停止居家观察并及时就医：

出现呼吸困难（包括活动后加重的胸闷、憋气、气短）；

出现意识问题（包括嗜睡、说胡话、分不清昼夜等）；

腹泻；

高烧超过39度；

其他家庭成员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可疑症状。



23. 居家隔离观察者的家庭成员，应该怎么做？

(1) 妥善安排居住空间和照顾者



居家观察者应与其他家庭成员分开在不同的房间，确保需要共用的空间（卫生间）通风良好。最好固定一位健康状况良好且没有慢性疾病的家庭成员照顾。

（2）防止呼吸传播

其他家庭成员进入隔离观察者居住空间时应佩戴需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如果口罩变湿变脏，应立即更换，随后洗手。

（3）随时保持卫生

准备一件外套和手套，在进入居家观察者的房间前穿戴，出来后脱下置于固定地点存放，随后认真洗手，门把手消毒。

不要与居家观察者共用物品，包括餐具、食物、饮料、毛巾、衣物以及床上用品等。餐具经过清洗和消毒后才可以再次使用。

不要直接接触居家观察者的身体分泌物，特别是痰液、鼻涕和粪便。使用一次性手套进行口腔和呼吸道护理、处理尿、便和其他废物。

（4）清洗消毒

使用含氯消毒剂和过氧乙酸消毒剂，每天经常清洁消毒居室地面和家具（餐桌、床头柜、床架等），每天至少清洁消毒卫生间（地面和马桶是重点）一次。

居家观察者之前使用过的衣物、床单、被罩、毛巾、浴巾等应以60-90℃的水清洗并彻底烘干，在清洗前不要甩动污染衣物，避免直接接触皮肤和自己的衣服。居家观察者在观察期间使用的衣物、床单、被罩中间不需清洗，



观察期结束后统一处理。

（5）污染物的处理

对接触居家观察者物品、分泌物时使用过的手套、纸巾、口罩及其他废物都应放在观察者的房间专用垃圾袋里，标记为污染物，再丢弃。

如果居家观察者身体康复，则对观察期间使用的衣物、床单、被罩、毛巾、浴巾等以60–90℃的水清洗并彻底烘干。如果居家观察者病情严重并送往医院，则对观察期间使用的衣物、床单、被罩、毛巾、浴巾等物品统一装箱，焚烧。



24. 采购物品时，怎样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商场、超市、菜市场等都是人流密集场所，去采购物品时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采购物品时应注意：

（1）不购买来源不明的肉类，不购买、不食用野生动物产品。避免接触生肉、农场牲畜或野生动物。

（2）避免与市场中的流浪动物、垃圾废水接触。

（3）称重、结账时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减少与公共平台的接触。

（4）外出采购时，全程避免用手触摸眼、鼻、口。

（5）回到家后首先在门口换鞋；摘掉口罩、洗手消毒；脱下外套衣物放置于门口固定地方；再次洗手，对手机、钥匙和钱包等随身携带物品使用





消毒湿巾或75%酒精擦拭。

(6) 列好购物清单，减少外出次数以及外出逗留时间。



25. 上下班时有哪些需要注意的问题？

出门上班前，应先正确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通勤车。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避免用手接触口、眼、鼻，



尽量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最好1米以上），避免拥挤，打开车窗保持通风。随身携带酒精，及时进行手消毒。

下班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前应先洗手，回到家后首先在门口换鞋；摘掉口罩、洗手消毒；脱下外套衣物放置于门口固定地方；再次洗手，对手机和钥匙使用消毒湿巾或75%酒精擦拭。

上下班途中也可佩戴手套，一次性手套使用后用内侧包裹污染面后，弃于垃圾桶；重复使用手套需每天清洗消毒。



26. 进入办公场所前应做好哪些准备？

进入办公场所前自觉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正常可进入；若体温超过37.3℃，应主动告知有关负责人，请勿进入办公场所，并回家观察休息，期

间向单位报告有关情况，必要时到医院就诊。



27. 在办公室有哪些注意事项？

开始工作前应先规范洗手，并对鼠标、键盘等常用办公用品进行75%酒精擦拭消毒。人与人之间保持1米以上距离，多人办公时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

建议每日对办公室通风3次，每次20-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在能够保证适宜室温的情况下，可持续通风换气。

传递纸质文件前应洗手或用含有75%酒精的手消毒剂消毒。接待外来人员双方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28. 参加会议时应注意什么？

疫情期间尽量不开会、少开会、开短会，尽量采用视频会议等形式开会。如必须开会，应提前对会议室进行通风消毒；参会人员均需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进入会议室前均应洗手；开会人员间隔1米以上；尽量使用自己的水杯、一次性纸杯或瓶装水。如果条件允许，会议期间一直保持开窗通风；否则，会议时间每超过1小时，需开窗通风1次。会议结束后应对场地、家具进行消毒。



29. 员工食堂进餐有哪些注意事项?

建议采用分批、分餐进食，避免人员密集。餐厅、餐桌椅每日使用后进行消毒。餐具用品须高温消毒。操作间保持清洁干燥，严禁生、熟混用，食物务必蒸熟煮透，避免生食。建议营养配餐，清淡适口。



30. 如何做好办公场所公共区域的防护?

疫情期间，应保持公共区域空气流通、环境清洁。必要时对门厅、楼梯、楼道、电梯、会议室、卫生间等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尽量使用喷雾消毒。每个区域使用的保洁用具要分开，避免混用。



31. 工作期间锻炼身体应该注意什么?

不建议多人集中锻炼。个人可适当、适度活动，提高身体抵抗力。做一些太极拳等传统运动，也可以在座位区域做一些简便易行的运动。



32. 公务出行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公务出行人员须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建议单位派车前往，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尽量避开密集人群，与人接触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在公

共场所停留时间过长。外出期间应全程避免用手接触口、眼、鼻。出行专车（包括单位班车）在出行前、回来后，对专车内部和门把手及时进行消毒。



33. 后勤人员在工作时应注意什么？

服务人员、安保人员、清洁人员、采购人员等工作时须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并与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食堂采购人员、供货人员、清洁人员须佩戴橡胶手套，避免直接用手接触各类物品，摘手套后及时洗手消毒。安保人员须认真询问和登记外来人员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防疫期间，每天至少两次对垃圾桶进行消毒处理。



34. 公务来访注意事项有哪些？

来访者须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进入办公楼前首先配合进行体温检测，主动介绍有无湖北接触史和发热、咳嗽、呼吸不畅等症状，并出示电子健康出行码。如无异常方可入楼公干。



35. 乘坐电梯如何防护？

疫情期间，请尽量避免乘坐电梯。如需乘坐，应规范全程佩戴好一次性



医用口罩。乘坐电梯时，尽量避免拥挤，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等候电梯时，如果发现有人咳嗽，建议尽量避免同乘。

电梯内不要进食。按电梯按键时，可以用面巾纸或消毒纸巾隔开，避免用手直接接触。注意咳嗽礼仪，咳嗽时应使用一次性纸巾或手肘遮住口鼻。

离开电梯后，应及时正确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



36. 快递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如何防护？

根据目前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认知，其主要传播途径为经呼吸道飞沫和接触传播。一般情况下，快递包裹在运输过程中被新型冠状病毒污染的可能性小，而且病毒在包裹或信件等物体上不能存活很久。在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的地区，为避免接触传播风险，应采取以下预防措施：



(1) 快递员在处理和运送快递包裹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好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注意保持包裹的清洁，尤其要避免包裹在处理和运输过程中被人的呼吸道分泌物污染表面。

(2) 取件人与快递员接触前，最好佩戴好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

(3) 取件人到小区门口取快递时，出门前佩戴好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避免人员聚集。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含

酒精的手消毒剂。

(4) 有条件的地方可以请快递员将物品存放在快递柜，取件人出门取快递前佩戴好口罩和手套。处理完包裹后要及时摘下手套，并用流水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

(5) 快递外包装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要求及时妥善处理。



37.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如何做好防护？

(1) 佩戴口罩、手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旅行结束时及时弃用。此外，请选择佩戴一次性乳胶手套，使用后内侧包裹污染面，弃于垃圾桶；其他重复使用手套需注意清洗消毒，可用流通蒸汽或煮沸消毒30分钟，或先用1:100稀释的84消毒液浸泡30分钟，然后常规清洗即可。

(2) 重视手部卫生。在旅程中和结束后应做手部清洁、消毒。可选用有效的含酒精的手消毒剂，特殊条件下，也可使用含氯或过氧化氢手消毒剂；有肉眼可见污染物时应使用洗手液在流动水下洗手，然后消毒。

(3) 注意保持距离，减少触摸。

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有条件时，人员相互之间尽量保持1米以上距离，并减少触摸车内物品频次。

(4) 自然通风。公共交通工具车厢通风方式首选自然通风。有条件开窗的公共交通工具，可在行驶速度及自然





气温允许的情况下开窗通风，或在停驶期间开窗通风。如使用空调，应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

(5) 积极配合工作人员。一般情况下，听从公共交通工作人员的安排，做好个人防护。当有疑似或确诊病例出现时，听从工作人员的指令，及时自我隔离或移动，听从安排接受排查检测，不可私自离开。



38. 驾驶私家车如何做好防护？

一般情况下，私家车处于空旷场所时，做好通风换气。冬天开窗通风时，需注意车内外温差大而引起感冒。定期对车门把手、方向盘、车内饰品、坐垫等物品清洁，并用75%酒精或消毒湿巾擦拭消毒。

驾驶员进入公共场所返回车辆后，建议先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有亲友（身体健康状况不明）搭乘后，及时开窗通风，并对车内相关物体表面进行擦拭消毒。

可疑症状者（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搭乘私家车时应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尽量与同车人员保持距离，不要开启空调内循环，适度开窗通风。可疑症状者下车后，迅速开窗通风，并对其接触的物品表面进行消毒。如果搭乘者被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应及时做好私家车的终末消毒。

私家车终末消毒的范围包括：物体表面（座椅、方向盘、车窗、车把手等）、空调系统和呕吐物等，消毒剂建议选择过氧乙酸和二氧化氯等，消毒



处理时发动汽车，并打开空调内循环。具体消毒方式由当地疾控机构的专业人员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操作，没有消毒处理前，车辆不建议使用。其他同乘者为密切接触者，应接受14天医学观察。



39. 开出租车需要做好哪些防护？

出租车每日在出行载客之前，要对车辆内部进行清洁消毒，同样车里应该配备常用的个人防护用品和消毒用品，司机应该增加对车门把手、方向盘、车内扶手这些重点部位的清洗消毒频次，同时做好手卫生。随时进行开窗通风。司机要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同时提醒乘客也要佩戴口罩，并减少与乘客的交流。



40. 外出旅行，出行前应做好哪些防护准备？

出行前应登录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或健康甘肃手机APP领取健康出行码。

国内旅行首先查阅国家卫健委网站，了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报告情况，以及旅游建议，同时可拨打当地12320卫生热线，询问当地防控建议；

国际旅行可查阅世界卫生组织网站、海关总署网站或目的地国家的官方网站，了解目的地的疫情情况；

做好防护物品准备，按照停留时间旅





行地卫生设施状况等，准备一定数量的医用口罩、含酒精的手消毒剂、（含酒精）湿巾等；

患有慢性病，年龄在60岁以上的老人，应避免前往疫情流行地。



41.外出旅行，旅途中有哪些防护注意事项？

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勤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

要配合交通部门健康检查的要求。

到达住宿地点后，按照当地要求的各项防控措施接受健康检疫，并做好个人防护。

在旅程中如出现症状，应及时向公共交通部门或宾馆工作人员报告，寻求帮助。



42.入住宾馆如何防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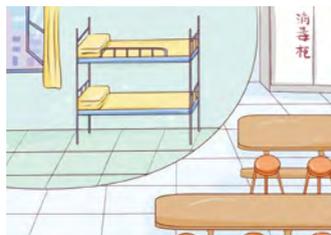
(1) 进入宾馆请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配合宾馆做好体温监测。

(2) 尽量选择单间入住。

(3) 避免与他人聚集或密切接触，在前台排队等候或与他人交流时请保持1米以上安全距离。

(4) 尽量减少接触宾馆的门把手、电梯开关等公共设施，接触后请及时洗手。

(5) 入住房间后立即开窗通风、洗手消毒。私人物品如毛巾、牙刷、



水杯等建议自带。

(6) 保持房间空气清新，定期开门开窗通风换气，一天至少2次，每次20-30分钟。不要使用中央空调系统。

(7) 保持房间内环境卫生清洁，及时清理垃圾。

(8) 切忌在宾馆房间进行聚会、打牌等人员聚集。

(9) 入住期间，做好每日健康监测，出现可疑症状时立即前往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如发现有发热、咳嗽、流涕等症状的人员请向酒店工作人员报告。



43. 外出旅行，返回后应该怎么做？

返回后应按照规定居家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14天。如果出现可疑症状，应立即就医。



44. 因其他疾病去医院时应该如何做好防护？

(1) 原则上尽可能少去或不去医院，除非必须立即就医的急症、危重症患者。

(2) 去医院时，先网络或电话了解拟就诊医疗机构的情况，尽量选择就近医疗机构，能满足需求即可，门诊量较少者优先考虑。做好预约和准备，熟悉医院科室布局和步骤流程，尽可能减少就诊时间。





(3) 选择诊室时，尽可能避开发热门诊、急诊等诊室。只做必须的、急需的医疗检查和操作，其他非目前必须的项目和操作尽可能择期再做。



(4) 就诊期间尽量避免接触医院门把手、门帘、医生白大衣等医院物品；如果接触，应及时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如不能及时消毒，应注意不能用手接触口、眼、鼻；尽可能人与人之间保持至少1米的距离。

(5) 往返于医院的路上和医院内，患者与陪同家属均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如果条件允许，应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6) 返回家后，应立即更换衣服，用肥皂或洗手液认真洗手，尽快清洗衣物，并消毒，如果有烘干机，可以把温度调到80℃以上，烘干20分钟达到消毒作用。



日常消毒篇

RI CHANG XIAO DU PIAN



1. 如何配制不同浓度的含氯消毒剂?

市面上常见的含氯消毒剂通常为84消毒泡腾片和有效氯含量4%~7%（平均按照5%计算）的84消毒液，使用前请认真阅读产品说明书。以有效氯含量5%的84消毒液为例，配比方法如下：

1:200稀释（如果用550ml的农夫山泉矿泉水瓶来量取，大约1瓶盖84消毒液配3瓶自来水）后为有效氯含量250mg/L的消毒剂；

1:100稀释后即有效氯含量500mg/L的消毒剂；

1:50稀释后即有效氯含量1000mg/L的消毒剂；

1:10稀释后为有效氯含量5000mg/L的消毒剂。



2. 普通家庭必须要每日消毒吗?

如果家里没有陌生人进屋，没有高风险地区回来的亲戚朋友串门，没有病人，也没有人不舒服，就不用每日消毒，过度消毒也是毒。

日常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每日通风2~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注意勤洗手、做好清洁。必要时可用有效氯含量250mg/L的消毒剂、75%的酒精棉球或消毒湿巾擦拭桌面、地面、门把手、门铃、开关、遥控器等物品。如选用含氯消毒剂需作用30分钟后用清水擦拭去





除残留。卧室物品要简洁，被褥要勤换洗、常晾晒，要充分利用阳光中紫外线进行消毒。



3.手、皮肤和粘膜如何消毒？

手消毒：使用含酒精速干手消毒剂。也可用0.5%碘伏溶液涂擦2遍，作用1-3分钟，或0.5%氯己定醇溶液作用10-15分钟，完毕后按七步洗手法洗手。



皮肤消毒：皮肤被污染时，应立即清除污染物，再用一次性吸水材料沾取0.5%碘伏或过氧化氢消毒剂擦拭消毒3分钟以上，使用肥皂或洗手液用流动清水清洗干净。

粘膜消毒：应用大量生理盐水冲洗或0.05%碘伏冲洗消毒。



4.外出回家后，外套衣物等需要消毒吗？

日常的外套，回家后直接挂在门口，把外出穿的衣服和家里穿的衣服分开就行，没有必要每天对外套进行消毒处理。

如果去过医院、探视过病人，接触了一些有可疑症状的人，感觉外套可能被污染的情况下，需要对外套进行消毒处理。

首选物理消毒。例如：耐高温的衣服可以选用56℃30分钟这种方式；也可用烘干机，把温度设置为80℃以上，烘干20分钟。

不能物理消毒的衣物选用化学消毒。比较常用的消毒剂有：酚类消毒剂、季铵盐类消毒剂和以84消毒液为代表的含氯消毒剂。三种消毒剂各有缺点：酚类消毒剂毒性较大、可能会使化纤材料着色、变色；84消毒剂等含氯消毒剂可能会使衣物褪色；季铵盐类消毒剂，不能与洗衣粉、肥皂等表面活性剂一起使用，否则既不能达到消毒效果，也不能起到清洁作用。因此，使用前应认真阅读产品说明书，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消毒剂。



5.手机、电话消毒如何做？

建议每天外出回家后及时对手机进行消毒，消毒时首先关闭电源，然后使用75%的酒精或消毒纸巾擦拭手机表面，并做好手卫生。

建议座机电话每日用75%的酒精擦拭2次，如果使用频繁可增加至4次。



6.有居家隔离者的家庭，应如何做好日常消毒？

家有居家隔离者，应对居住环境每天进行湿式清扫，对卫生间、桌椅、水龙头、门把手、台面等物体表面进行消毒。可选用有效氯含量500–1000mg/L的消毒剂擦拭，作用30分钟以上用清水擦拭去除残留；或用75%的酒精擦拭



消毒，作用30分钟以上；也可使用同等效果的消毒湿巾擦拭消毒。



7.居家隔离者的日用织物应如何消毒？

居家隔离者的日用纺织品（如毛巾、衣物、被褥等）可煮沸消毒30分钟或使用有效氯含量500mg/L的消毒剂浸泡30分钟。



8.居家隔离者的餐（饮）具应如何消毒？

重复使用的餐（饮）具可以煮沸30分钟以上达到消毒效果，或使用消毒碗柜消毒。



9.居家隔离者的排泄物、分泌物和呕吐物等应如何消毒？

建议居家隔离者每次大小便前，在马桶内投入适量的含氯消毒剂（消毒剂的量根据抽水马桶储水量的大小，最终有效氯含量达到3000mg/L）溶解，如厕后使排泄物和消毒液充分接触后30分钟以上冲掉。分泌物和呕吐物可按同样标准进行处理。



10.居家隔离者产生的垃圾废弃物如何消毒？

房间内产生的废弃物如口罩、个人卫生相关物品等在丢弃前，首先需要使用含有效氯含量1000-2000mg/L消毒剂喷洒消毒，扎紧垃圾袋后，与其它生活废弃物一起作为生活垃圾处理。



11. 公交车、出租车的消毒应该怎么做？

应保持车内环境整洁，地面无废弃物。随时开窗通风，尽量避免使用空调。车门、车身内壁、司机方向盘、乘客扶手、座位、拉手等部位要用清洁的湿抹布勤擦洗，保持清洁。每天最后一班车应对上述表面用有效氯含量500–1000mg/L的消毒液喷洒或擦拭。车子的座椅套应保持清洁，每周用含有效氯含量500mg/L的消毒液浸泡30分钟后用清水冲净、晾干后使用。

在传染病流行时，车辆到达终点站后用上述消毒方法消毒。

当疑似病例离开后立即用上述消毒方法消毒，并使用有效氯含量1000–2000mg/L的消毒液喷雾消毒，密闭1小时后开窗通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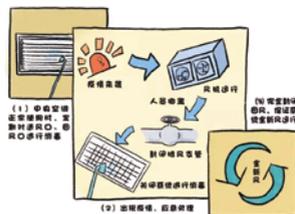


12. 疫情期间，如何使用空调？

疫情期间，优先推荐采用自然通风，打开窗户或开启排风扇等抽气装置以加强室内空气流动。

使用空调时，可选用分体式空调；在彻底清洁、消毒，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可以使用没有回风的其他

空调，并保证新风系统开到最大；不能使用带有回风的集中空调。



13. 如果需要使用集中空调应该怎么做？

如果必须使用集中空调系统，应在使用前了解类别、供风范围、新风的



取风口等情况。使用过程中应确保建筑内所有房间空气流通并有足够新鲜空气供应。如果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时，立即关停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活动区域对应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并进行强制清洗消毒。



14. 空调消毒时应注意什么？

定期对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过滤器、风口、空气处理机组、表冷器、加热（湿）器、冷凝水盘等部件进行清洗、消毒或更换。含氯消毒剂对金属具有一定的腐蚀性，对需要消毒的金属部件建议优先选择季铵盐类消毒剂。



15. 消毒剂在使用时应该注意什么？

（1）应严格遵循消毒产品说明书，不可超范围使用。严格按照说明书浓度配制消毒剂，在保证消毒效果的前提下，选用最短消毒时间。

（2）每种消毒剂应单独使用，不要混合使用不同种类消毒剂。

（3）安全使用酒精。使用酒精前要清理周边易燃可燃物，不要靠近热源、避免明火，勿在空气中直接喷洒使用。给电器表面消毒时，应先关闭电源，待电器冷却后再进行。酒精是易燃易爆挥发的液体，每次取用后必须立即将容器上盖封闭，严禁敞开放置；居民在家中用酒精消毒时，可购买小瓶装的酒精，以够用为宜，不要大量囤积酒精，以免留下消防安全隐患；注意避光存放防止倾倒破损。对酒精过敏者慎用！

（5）家庭要安全保存消毒剂，不得口服不要使用饮料瓶盛放消毒液体，应存放在儿童拿不到的阴凉处。

(6) 配制消毒剂时，应佩戴口罩和手套，避免接触皮肤。

(7) 在特殊场合配制和使用高浓度消毒剂，或长时间使用消毒剂时，应穿戴合适防护用品，如防毒面罩（注意不是口罩）、防护眼罩、防护手套（可用乳胶或橡胶手套，不可使用棉布或棉线手套）。未穿戴合适防护用品，不可在密闭空间内配制和使用消毒剂。



16. 消毒剂中毒如何处理?

消毒剂误服和误用均可造成中毒。大多数消毒剂中毒经过合理处置，都可以很快痊愈，仅有少数（如大量误服消毒液，在狭小空间内混合含氯消毒剂和酸液）会造成脏器明显损害，甚至危及生命。可采取的急救措施包括；

- (1) 呼吸道吸入接触者，立即脱离中毒环境，到空气新鲜处。
- (2) 皮肤黏膜（包括眼睛）接触者，立即使用大量流动清水反复冲洗10分钟以上。
- (3) 误服消毒剂者，可口服牛奶、米粥等保护胃肠道黏膜。
- (4) 如果患者接触剂量较大，或者症状持续不改善，应立即送医院继续救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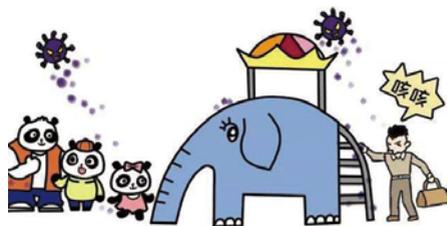
特殊人群防护篇

TE SHU REN QUN FANG HU PIAN



1. 儿童如何做好防护?

(1) 如果不必要, 尽量不带孩子出门, 尤其是公共场所或密闭空间, 如商场、剧院、温泉、儿童娱乐城等; 外出时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尽可能远离其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



(2) 疫情期间建议推迟或取消常规的儿童保健健康检查, 尽量避免去医院。儿童接种疫苗前建议先向接种门诊电话咨询、预约后前往。

(3) 不要带孩子走亲访友、聚会、聚餐。谢绝熟人触摸婴幼儿或近距离对儿童说话。避免与呼吸道感染者以及两周内去过疫情高发地区的人群接触。

(4) 保持居室清洁, 空气清新, 温度适宜。每日定时通风, 但极寒天气时应注意保暖。通风时, 可以将孩子转移到另一房间以免受凉感冒。

(5) 家长或照护者应勤洗手, 儿童也应勤洗手。跟孩子玩耍前, 要认真洗手。家长外出回家后要更换衣物和鞋、洗手后才能抱孩子。教育或帮助孩子饭前便后、游戏玩耍、咳嗽、喷嚏、接触过唾液和分泌物之后正确洗手。

(6) 减少接触感染的机会。家人避免共用毛巾、水杯。每顿饭后仔细清洗餐具。避免用嘴尝试或咀嚼食物后喂食孩子, 不要用嘴吹凉食物后给孩子喂食, 不要跟孩子共用餐具。尽量避免亲吻孩子、对孩子呼气、喘气。孩子的玩具、物品定期消毒; 对婴幼儿的餐具应及时消毒, 可使用蒸锅开锅后,



蒸10分钟。

(7) 注意食品卫生，肉蛋充分煮熟，生熟菜板和刀具要分开。不要接触、购买和食用野生动物。

(8) 保持儿童生活作息规律，睡眠充足，适量运动，营养均衡。低风险地区的儿童可选择开阔的公园等进行适当的户外活动，增强抵抗力。儿童需穿着合适，不要过度捂热或受凉。

(9) 母乳是提高新生儿免疫力最好的“药物”。6月龄以内婴儿应坚持纯母乳喂养，6月龄以后在合理添加辅食的同时建议继续哺乳到24个月或以上。但若儿童母亲为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应暂停母乳喂养并与母亲隔离。



2. 如需带孩子外出，应注意什么？



(1) 应给孩子佩戴口罩，但家长需随时注意儿童有无呼吸困难等不适情况。原则上，空旷场所不需要佩戴口罩，进入人员密集或密闭场所应佩戴口罩。婴幼儿不能戴口罩，若必须出门，建议尽量与无防护的人保持距离。

(2) 外出时随身携带纸巾、湿巾和含酒精的手消毒剂。咳嗽、打喷嚏时应教孩子用纸巾或手肘捂住口鼻，用过的纸巾应包好并弃置于有盖的垃圾箱内。外出时应注意手卫生，及时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婴幼儿应该使用婴幼儿专用湿巾。

(3) 外出应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不要去人多密集场所，并尽可能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

(4) 告诉孩子外出时尽量不要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外出时可戴手套，重复使用的手套使用后注意清洁消毒。

(5) 外出回家后，应在门口换鞋，脱下外套衣服置于门口固定处，认真洗手清洗面部，如果孩子配合，可以清洗鼻腔和漱口。外出时穿戴的衣物、手套和携带的物品，如怀疑有沾染病毒的可能（如发热门诊就诊），应及时清洁消毒。



3. 儿童周围出现可疑症状者或疑似、确诊病例应该怎么做？

(1) 若儿童的家长或其他照护者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可疑症状，应及时佩戴医用外科口罩，与儿童脱离接触，并居家隔离，直至体温恢复正常3天以上，所有症状消失。



(2) 若与儿童有密切接触的家长或照护者被诊断为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则儿童需居家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3) 若儿童出现咳嗽、发热等症状，但无外出、没有接触过确诊患



者，可先监测儿童体温，按照普通的呼吸道感染居家治疗。如果体温持续不降，或咳嗽加重、出现呼吸困难、精神状态不佳等，建议到就近的医院儿科门诊检查和治疗。



4. 幼儿园开园前有哪些防控措施？

疫情期间，幼儿园应根据当地政府部署延迟开园。未开园期间，幼儿园应当每日了解教职员工及儿童健康情况，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每天根据防控要求向主管部门报告具体情况。要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最新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对全体教职员工进行制度、知识和技能培训，并做好园区的预防性消毒工作。3岁以下婴幼儿早教机构、亲子园等，暂停开展线下培训活动，可利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提供服务。



5. 幼儿园开园后有哪些防控措施？

开园后，教职员工每天入园应检测体温。每天早、中、晚对儿童进行体温监测，发现异常者不得入园。做好因病缺勤及病因登记追踪工作；家长接送儿童不入园；指导家长培养儿童日常卫生习惯，在疫情完全解除前不带儿童去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园内通风、洗手、消毒等防护措施。

教职员工发现发热、咳嗽等



呼吸道症状的幼儿时，应立即电话通知其家长领返，并嘱家长尽早带幼儿到医院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就诊治疗。如发现呼吸道传染病病例，要及时报告当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



6. 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的场所通风?

开园后，做好园区开窗通风工作。对幼儿教室、音乐室、舞蹈室、阅览室、保育室、宿舍等要做好卫生清洁和消毒，并保持通风良好，早、中、晚各通风1次，每次不少于20分钟，同时注意保暖。



7. 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师生个人防护?

疫情期间，教职工要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幼儿要佩戴符合国家标准的儿童口罩。打喷嚏时用手肘或纸巾掩住口鼻。严格落实教职员和儿童手卫生，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配备洗手液或肥皂供师生使用。

幼儿教师要把正确洗手作为重要防护技能教授给幼儿，采取示教、演练等方法，让幼儿掌握规范洗手法，并督促幼儿养成勤洗手、讲卫生的良好习惯。



8. 幼儿什么时候必须洗手?

以下情况必须洗手：入园后、吃东西前、上厕所前后、从户外进入室内、接触





玩具前后、擤鼻涕后、打喷嚏用手遮掩口鼻后、手弄脏后等。



9.如何做好托幼机构内环境卫生和消毒?

开园后，保持园区室内外环境卫生整洁，进行日常消毒。加强园内公共场所消毒，要求学生进去一批，清洁一次。当出现疑似或确诊病例时，地面和公共用具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擦拭消毒，作用30分钟，再用清水擦净。含氯消毒剂有皮肤黏膜刺激性，配制和使用建议佩戴口罩和手套，勿让儿童触碰。乙醇消毒液使用应远离火源，防止儿童误服。



10.托幼机构出现疑似病例后，该怎么办?

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患儿时，按疫情防控规定做好相关防控措施，做好上报、隔离、消毒等工作。



11.学生返校途中应注意什么?

假期结束时，学生如无可疑症状，且无疫情高发地区（如武汉等地区）旅居史，或有旅居史但已满隔离期，可正常返校；如正在隔离医学观察期，应报告学校或由监护人报告学校，待隔离期满方可正常返校；如有可疑症状，应报告学校或由监护人报告学



校，及时就医，待疾病痊愈后再返校。

(1) 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建议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2) 随时保持手卫生，减少接触交通工具的公共物品和部位；接触公共物品、咳嗽手捂之后、饭前便后，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打喷嚏或咳嗽时，用纸巾或手肘遮住口鼻。

(3) 旅途中做好健康监测，自觉发热时要主动测量体温。发现身边出现可疑症状人员，及时报告乘务人员。留意周围旅客健康状况，避免与可疑症状人员近距离接触。

(4) 若旅途中出现可疑症状，尽量避免接触其他人员，并视病情及时就医。

(5) 旅途中如需去医疗机构就诊时，应主动告诉医生相关疾病流行地区的旅居史，以及发病后接触过什么人，配合医生开展相关调查。

(6) 妥善保存旅行票据信息，以配合可能的相关密切接触者调查。



12. 学生返校后有哪些注意事项？

(1) 返校前有过疫情高发地区（如武汉等地区）居住史或旅行史的学生，建议居家观察14天期满再返校。

(2) 学校密切监测返校学生的健康状态，每日两次测量体温，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如发现学生中出现可疑症状应立刻向疫情管理人员报告，配合医疗卫生机构做好密切接触者管理和消毒等工作。



(3) 学生在与其他师生发生近距离接触的环境中，要正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一次性医用口罩，尽量缩小活动范围。学生应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避免接触其他人员。



(4) 学校应尽量避免组织大型集体活动。教室、宿舍、图书馆、活动中心、食堂、礼堂、教师办公室、洗手间等活动区域，建议加强通风清洁，配备洗手液、含酒精的手消毒剂等。

(5) 校方对因病误课的学生开展网络教学、补课，对于因病耽误考试者，应安排补考，不应记入档案。

(6) 一旦发现疑似和确诊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校方应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加强消毒工作，按要求部分班级或全校暂停集中上课，并与学生家长配合，对与患者有密切接触的教师和学生采取隔离观察措施。



13. 养老机构如何加强老年人日常健康防护？

(1) 每日居室巡查，观察了解老年人健康状况。

(2) 每半日对老年人居室通风一次（不宜少于30分钟）；不宜开窗通风的，应配备机械换气通风设备，必要时采用循环风空气消毒机等进行空气消毒。定期对空调通风系统进行清洗消毒。开窗通风时，应注意避免因室内外温差过大引起感冒。

(3) 每日早、晚测量入住老年人和工作人员体温，并做好健康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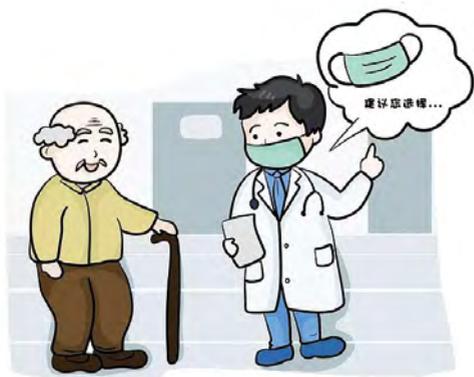
对患有慢性病的老年人，做好血压、血糖等指标监测，规律用药，做好慢性病防控。

(4) 每日提醒或协助老年人做好洗漱、沐浴等个人卫生清洁，提供洗手液、抹手纸或干手机，倡导老年人勤洗手。保持老年人口腔、身体、衣物、床单及居室清洁卫生，经常晾晒老年人被褥衣服；老年人居室地面、窗台、床头柜、床围栏等，每天清水擦拭1次，每周擦拭消毒1-2次；做好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排泄物和呕吐物的消毒清洗工作。

(5) 保证老年人充足饮水量与营养摄入。

(6) 有条件的养老机构，鼓励老年人开展适宜的户外活动，加强身体锻炼，增强抵抗力。

(7) 暂停室内集体活动，有条件的暂停集体用餐，改为送餐至老年人居室。



14. 养老机构出现疑似病例，该怎么办？

(1) 老年人若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可疑症状（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应立即对该老年人单间隔离，避免与其他人员近距离接触，立即向当地社区卫生机构或疾控机构报告；排查、登记密切接触者，并隔离医学观察；同时，向民政部门报告和通



知家属。陪同送医途中，老年人及其陪护人员应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并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2) 工作人员若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可疑症状，应立即停止工作及时就诊；同时，向当地社区卫生机构或疾控机构报

告；排查、登记密切接触者，并隔离医学观察；同时，向民政部门报告；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和其他传染性疾病后，方可重新上岗。

(3) 如果出现入住老年人或工作人员被确诊感染的情况，养老机构应落实疫情监测报告责任，及时向当地疾控机构和民政部门报告；每日对老年人和工作人员至少进行2次体温测定，随访健康状况；协助疾控机构开展密切接触者排查、居家或集中医学观察及终末消毒。

(4) 经确诊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及其它传染疾病的老年人，需返回养老机构的，应在养老机构内隔离区观察14天无异常后入住；参与陪同护送的工作人员也应实施14天居家或隔离区观察。



15. 孕产妇出现哪些情况需要尽快就医?

(1) 孕期异常情况：胎动异常，例如有不规律的宫缩；阴道出血或羊水流出现；监测血压大于140/90mmHg；有自觉症状，包括视物不清、头晕、头痛、心慌气短、异常腰痛、腹痛等，出现这些问题都需要及时到医院就诊。

(2) 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可疑症状(包括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不要惊慌,立即与社区管理人员或医学观察人员联系,准确告知自身健康状况,及时就医。



16.早期(孕14周前)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疫情期间,若无特殊不适建议孕妇减少前往医疗机构产检频次,避免去人群密集区域。在妊娠11-14周做NT检查,若需行NIPT检查者,可在NT检查结束当天一同检查。



17.中期(孕14-28周)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特殊及重要检查:孕16-18周需做唐氏筛查,若因疫情原因错过唐氏筛查,可于孕24周前进行无创DNA产前检测,孕20-24周需做系统B超(大排畸B超),孕24-28周需做糖耐量检查。

系统B超应按预约时间前往医院检查。常规产检若孕期无特殊情况,可酌情延长,孕24-28周期间的常规产检可推迟至孕28周时进行。未行糖耐量检查者,需按照糖尿病饮食控制饮食或自行监测血糖。





18.晚期（孕28周后）孕产妇如何进行产前检查？

孕晚期应自行监测胎动次数，如果胎动正常，无任何妊娠合并症及并发症的孕妇，可减少产检次数。但高龄、高危孕妇，有妊娠合并症及并发症的孕妇，必须谨遵医嘱时间完成产检。

孕36-37周需做B超及胎心监护，并评估胎儿宫内情况，决定分娩方式，应安排好产检时间。



19.孕产妇居家防护要注意什么？

(1) 保持居室内空气清新，温度适宜，适当加湿，避免空气干燥，每天开窗通风2-3次，每次至少30分钟；保持室内清洁，孕产妇的毛巾、浴巾、餐具、寝具等生活用品单独使用，避免交叉感染。

(2) 随时保持手卫生。饭前便后，用洗手液或者香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打喷嚏或咳嗽时，用纸巾或手肘遮住口鼻。

(3) 保持营养均衡，清淡饮食，多喝水，尽量避免进食辛辣食物，不吃生冷食物，做好体重控制；保持良好心态，适当运动，避免久坐、久卧。保证充足睡眠，增强免疫力；家人应给予充分关心，缓解焦虑情绪。



(4) 避免亲朋好友的探视，避免与呼吸道感染者以及两周内去过疫情高发地区的人群接触；尽量避免外出，如外出务必戴口罩，保持手卫生；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物品的机会。

(5) 中医药保健。因体质差异及孕产期用药禁忌，孕产妇不宜自行服用预防类中药汤剂，可通过揉搓面部穴位，增强呼吸道抵抗力。面部穴位揉搓方法为：彻底清洁双手及面部皮肤后，两掌心相对摩擦发热，以合适力度在面部频搓，反复多次，同时按揉搓鼻翼两侧的迎香穴1分钟左右。

(6) 产妇坚持做好母乳喂养，喂奶前要正确洗手。



20.孕产妇如何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管理？

(1) 注意每日测量体温、体重、血压变化，有无呼吸道感染症状，定期监测胎动。

(2) 孕早期孕妇，如B超已确认宫内孕，出现轻微腹痛或少量流血，可自行在家休息观察；如果反复不规律少量流血，应及时咨询预约妇产医生后进行B超检查，排除胎停育；如果腹痛加重或流血量加大，或未经B超确认宫内孕，应及时电话咨询妇产医生后，遵医嘱就医。

(3) 孕妇出现鼻塞、咽部不适等轻症时，如果14天内没有疫情高发地区旅居史或与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的密切接触史，无发热，可居家观察，充分休息，每日监测体温并自行观察症状轻重变化。





(4) 如果孕产妇14天内有疫情高发地旅居史，或与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人密切接触史，根据要求居家或指定场所进行隔离医学观察，孕妇观察期间需同时密切关注自身症状及监测胎动。

(5) 产妇隔离解除前，不建议母乳喂养。新生儿建议隔离10-14天，并密切观察新生儿状况，此期间出现任何不适症状均及时就医。



21.孕产妇外出就医时应注意什么？

(1) 如非产检就医，应选择就近能满足需求的、门诊量较少的医疗机构；优先做必须的、急需的医疗检查和医疗操作；就诊前做好预约和准备，熟悉医院科室布局和步骤流程，尽可能减少就诊时间。产检则选择建档医院，注意做好防护。



(2) 要注意防寒保暖，避免感冒；孕产妇与陪同家属均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可随身携带含酒精的手消毒剂或消毒湿巾，保持手卫生；人与人之间尽可能保持距离（至少1米）。

(3) 外出就医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可选择乘坐出租车或自驾车，必要时打开车窗，便于车内空气流通。

(4) 接触医院门把手、门帘、医生白大衣等医院物品后，尽量使用手部消毒液，如果不能及时手部消毒，不要接触口、鼻、眼。

(5) 外出回家后应妥善处理口罩，更换衣物，洗手，清洗面部等暴露部位。外出衣物应尽快清洗消毒，外套置于空气流通处。



22. 住院分娩应注意什么？

(1) 尽量选择不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定点医院的妇产科（妇幼保健）专科医院住院分娩。

(2) 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剖宫产。在这个特殊时期，除非是有明确的医学指征，建议大家不要去选择剖宫产。剖宫产所需要经历的医院科室和环节会明显增加，经手的医务人员的数量也会明显增加，住院时间会明显延长，手术病人的易感性也会增加。



(3) 尽量缩短住院时间。顺产24小时就可以出院，剖宫产可以48小时出院。住院时间越短，病毒暴露和感染的风险就会越低。

(4) 尽量选择单人病房。

(5) 尽量减少陪产人数。最好只有一个人陪产，也减少医院的管理压力。

(6) 坚持戴口罩、洗手、消毒。住院期间，无论是住单人病房还是多人病房，建议24小时戴口罩，如果实在是闷得透不过气，可以间歇性戴口罩。住院期间，要严格按照要求定期洗手和消毒。



23. 产褥期如何做好居家防护？

接触新生儿和哺乳前、后要注意手卫生。减少探视产妇和新生儿的频



次。在产后42天，如无特殊不适，恶露已净，可适当延后检查时间；如有恶露未净、伤口愈合不良等异常情况，要随时复查。



24.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如何做好日常防护？

高血压可导致脑卒中、冠心病、心力衰竭、肾脏疾病等严重并发症。疫情期间，由于处于防病的紧张状态，疾病治疗、管理和生活作息规律被打乱，容易加重高血压的病情，引起不良后果。加强疾病治疗和自我管理尤为重要。

(1) 按医生要求坚持治疗。高血压的并发症严重、治疗方案复杂，患者应严格按照医生的治疗方案持续治疗和管理高血压。要备齐药物、按时足量服药，不自行更改药物，不停药。一般高血压患者的降压目标是：收缩压 $<140\text{mmHg}$ 且舒张压 $<90\text{mmHg}$ 。收缩压 $<130\text{mmHg}$ 且舒张压 $<80\text{mmHg}$ 。高血压合并糖尿病的患者，降压目标是血压 $<130/80\text{mmHg}$ 老年高血压患者或有其他疾病的高血压患者，按照医生确定的目标控制血压。

(2) 自我监测血压，观察病情变化，根据情况主动就近就医。

(3) 保持健康生活方式。合理膳食，均衡营养，戒烟和限酒；作息规律，睡眠充足；适量运动，重视疫情，精神放松，保持愉悦。

(4) 主动监测体温和异常症状，若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时，立即告知社区医生，



按要求到就近定点医疗机构及时就医。



25.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如何合理膳食?

(1) 限制盐的摄入，每日摄入量不超过6g。减少烹调用盐及含钠高的调味品，如味精、鸡精酱油。少食含钠盐量较高的加工食品，如咸菜、火腿、腌制品、烟熏食品等。肾功能良好者可选择低钠富钾替代盐，肾功能不全的患者要慎用。

(2) 增加全谷类和薯类食物的摄入，推荐每日摄入150–400g，其中1/3–1/2为粗粮和杂粮。

(3) 每天吃足量蔬菜、水果。新鲜蔬菜每日400–500g，推荐食用富钾蔬菜，如菠菜、莴笋叶、空心菜等。水果每日至少200g。

(4) 食用富含不饱和脂肪酸的橄榄油、菜籽油、大豆油、花生油等。尽量少吃动物油、椰子油、棕榈油。

(5) 少吃富含饱和脂肪酸的食物（猪油、牛油、鸡油等）、动物内脏（脑、肝脏、肾脏）、富含胆固醇的食物（肥肉、动物内脏、蟹黄、鱿鱼等）。

(6) 保证充足饮水量，每天1500–2000ml，多次少量，少喝碳酸、含糖饮料。





26. 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运动时要注意什么？

(1) 尽量居家运动。如户外运动，避免与人群接触。

(2) 以低、中强度的有氧运动为主，辅以适量抗阻运动。有氧运动每周3-5天，每次20-30分钟。抗阻运动按专业人员指导进行，每天1-2个循环，每周2-3天。避免体位变动较大和无氧运动，如爆发用力、突然用力。避免竞技性运动。

(3) 如出现血压明显增高或合并心力衰竭、不稳定心绞痛、视网膜出血、严重心律失常等症状暂时不能运动。



27. 成年人原发性高血压患者什么情况下应该就医？

定期血压监测，如血压控制不满意，或与平时相比，自感病情加重，及时联系社区医生远程调整用药方案，如通过远程调整效果欠佳，则应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条件下前往医院就诊。

如出现下列严重情况之一，应立即拨打120联系急救车紧急送医救治：意识丧失或模糊；血压突然和显著升高（一般 $\geq 180/110\text{mmHg}$ ），伴剧烈头痛、恶心呕吐，视力模糊、眼痛、或突发言语障碍和或肢体瘫痪；持续性胸背部剧烈疼痛、胸闷、大汗持续不缓解，呼吸困难，或不能平卧；



其他影响生命体征的严重情况，如意识淡漠伴血压过低或测不出、心率过慢或过快，突发全身严重过敏反应等。



28. 高血压合并糖尿病的患者什么情况下需要就医？

高血压合并糖尿病的患者要同时自我监测血糖。血糖控制的目标是空腹血糖4.4–7.0mmol/L，非空腹血糖 <10.0 mmol/L，糖化血红蛋白 $<7.0\%$ 。如果血糖 ≥ 16.7 mmol/L或血糖 ≤ 3.9 mmol/L，或有糖尿病急慢性并发症相关症状体征时（见《糖尿病患者防控临时指南》）请及时联系社区医生或立即就近就医。



29. 糖尿病患者如何做好日常防护？

与正常人相比，糖尿病患者抵抗力低，更应注意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期间，由于处于防病的紧张状态，疾病治疗、管理和生活作息规律被打乱，容易加重糖尿病病情。

（1）坚持治疗不停药，争取达到血糖和血压控制的满意目标：空腹血糖4.4–7.0mmol/L，非空腹血糖 <10.0 mmol/L，糖化血红蛋白 $<7.0\%$ ；收缩压 <130 mmHg，舒张压 <80 mmHg；老年患者的血压目标可适当放宽至收缩压





<150mmHg, 舒张压<90mmHg。

(2) 自我监测血糖和血压, 观察病情变化, 根据情况主动就近就医。

(3) 保持健康生活方式。合理膳食, 均衡营养, 戒烟限酒; 作息规律, 睡眠充足, 适量运动; 重视疫情, 精神放松, 保持愉悦。

(4) 主动监测体温和异常症状, 若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肌痛、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时, 立即告知社区医生, 按要求到就近定点医疗机构及时就医。



30.糖尿病患者如何合理膳食?

(1) 每日主食200-400克, 全谷物、杂豆类占1/3。

(2) 餐餐有蔬菜, 每日300-500克, 深色蔬菜占1/2以上, 其中绿色叶菜不少于70%。当血糖控制较好时, 可在两餐之间吃水果, 每次在100-200g左右。

(3) 肉类食物以鱼禽为主, 蛋类和畜肉适量吃, 肥肉少吃, 加工肉类尽量不吃。

(4) 每餐定时定量。进餐顺序应先吃蔬菜、再吃肉类、最后吃主食。

(5) 保证充足饮水量, 每天1500-2000ml, 少量多次, 限制含糖饮料的摄入, 不建议饮酒。

(6) 食欲较差进食不足者, 应适量补充复方维生素、矿物质等保健食品



品以保障营养素供给，提高免疫力。

(7) 肾功能不足的患者，遵医嘱控制蛋白质摄入量。



31.糖尿病患者运动时要注意什么？

(1) 每周至少150分钟（如每周运动5天，每次30分钟）中等强度的有氧运动。

(2) 每周2次肌肉训练，如深蹲、俯卧撑、举哑铃等。

(3) 增加日常身体活动，减少静坐时间。

(4) 餐后60-90分钟开始运动为最佳。

(5) 尽量居家运动。如户外运动，避免与人群接触。血糖控制极差且伴有急性并发症或严重慢性并发症时，不应采取运动治疗。



32.糖尿病患者什么情况下应该就医？

血糖和血压控制不满意，或与平时相比，自感病情加重，及时联系社区医生远程调整用药方案，如通过远程调整效果欠佳，则应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条件下前往医院就诊。

出现以下危急情况，及时联系社区医生或立即去就近的医院就诊。血糖 $\geq 16.7\text{mmol/L}$ 或血糖 $\leq 3.9\text{mmol/L}$ ；收缩压 $\geq 180\text{mmHg}$ 和/或舒张压 $\geq 120\text{mmHg}$ ；意识或行为改变、呼气





有烂苹果样丙酮味、心悸、出汗、食欲减退、恶心、呕吐、腹痛、有深大呼吸、皮肤潮红；持续性心动过速（心率超过100次/分钟）及其他的异常情况。



33.高血压及糖尿病患者就医应注意什么？

高血压及糖尿病患者应主动接受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治疗管理，减少去医院的次数。尽量通过微信、电话、手机APP等方式，与管理医生保持联络，规范治疗和管理。

尽量减少就医次数，必要时就近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就医、取药、获取咨询和健康指导。就医前电话了解就诊流程，做好预约，减少在医院的逗留时间；避免去发热门诊、急诊等科室。

外出就医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尽量走路或乘坐私家车前往；尽量避免接触医院内公共物品；避免用手接触口眼鼻；及时正确洗手或使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就医过程人与人之间距离在1米以上。



心理防护篇

XIN LI FANG HU PIAN



1.如何克服疫情期间因焦虑、恐慌造成的睡眠障碍?

国内外首选的治疗方法是失眠的认知行为治疗。简化为上、下、不、动、静五步疗法。

上：上床。一般建议成年人10点到11点就上床休息。

下：下床。早晨一定要定时起床，也就是6点左右要下床。

不：不补觉。不管晚上睡得好不好，白天不能够补觉。最好也不要午睡，因为白天补觉，晚上睡觉就更不好，所以建议，一定要等到有困意以后再上床。

动：适量运动。可以增加睡眠的效率和睡眠的动力，建议每日坚持运动，如果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不严重的地方，可以在做好防护措施的前提下，进行室外运动。



静：睡前要保持身体和心理的平衡，不能在床上做与睡眠无关的事，例如躺在床上，不停翻看手机，或者看电视，都会影响晚上的睡眠。可以通过放松训练，降低身心的焦虑水平。



2.被隔离医学观察者，应如何调整心态?

被隔离了，感到恐慌、沮丧，不愿与人联系，不愿别人关心，更怕别人



嫌弃，该怎么办？

首先，不要把自己跟病毒混为一谈。如果所有的感染者都能做好跟环境的隔离，做好对他人的防护，就是对社会最大的贡献。所以完全可以心里很有底气地对自己说，在跟病毒战斗过程中，我们是最重要的一支力量，我们在积极配合隔离措施，我可以做到我应该做的。



3.轻症患者如何调节自己的情绪？

如果自己是轻型患者，但总担心会加重，总关注一些负面信息，应该如何调节？

可以有建设性地采取一些积极的行动，比如去寻找一些权威有效的信息，找一些科普文章，了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性质特点，知道的越多，你的确定感就越强，留给想象的空间就越少；跟家人、朋友多一些沟通；要保持正常的营养膳食，保障睡眠时间；此外，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多参加一些娱乐活动。这个疾病只是生活的一部分，不要让生活被疾病全部占有，保持良好、积极的心态，才能尽快康复。



4.普通人群面对疫情，如何减轻焦虑、紧张等不适？

疫情可能导致公众焦虑、紧张等心理应激，为减轻疫情对大众心理的干扰和可能造成的心理伤害，促进社会稳定，需注意心理健康防护。

(1) 从权威媒体了解疫情和相关科学防护知识、规律生活、适度锻炼、读书、听音乐等。

(2) 在疾病流行期间，出现恐惧、紧张和焦虑等情绪，是正常的，不必过度紧张。

(3) 积极心理调适：与他人多交流，相互鼓励，相互心理支持，转移注意力。要以积极的态度工作、生活，注意休息，放松心情，自我安慰激励。可以通过呼吸放松训练、有氧运动、正念打坐、冥想等方式来调适情绪。不要采取否认、回避退缩、过分依赖他人、指责抱怨、转移情绪发脾气、冲动等不良应对方式。减少咖啡摄入，特别不要试图通过烟酒来缓解紧张情绪。



5.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心理危机诊断与干预咨询热线

序号	单位	热线电话	热线服务时间
1	甘肃省	12320-5	周一至周日，12320-5-1,8:30-22:00；12320-5-2，24小时
2	甘肃省精神卫生中心	0931-4921333	周一至周日，8:30-23:00
		0931-4925457	
网络平台：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在线咨询问诊平台、甘肃省健康APP			

事实与传言篇

SHI SHI YU CHUAN YAN PIAN



1.如果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临床表现，是否意味着自己被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了？

很多呼吸道疾病都会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表现，是否被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需要医生根据发病前的活动情况、是否接触过疑似或确诊病例、临床症状和实验室检测结果等信息来综合判断。因此，一旦出现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症状，请不要恐慌，应做好自身防护并及时就医。



2.新型冠状病毒没那么厉害，感染的都是老年人，儿童和年轻人没事？

新型冠状病毒对全人群普遍易感，全部年龄段的人都要做好防护。从目前病例情况来看，老年人和有慢性基础疾病者疾病预后较差，儿童病例症状相对较轻，年轻人中也有很多危重病例出现。



3.无症状患者是否也可以传播新型冠状病毒？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是主要的传染源。无症状的感染者也可能是传染源，虽然这种情况SARS并没有发生过。除了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处于潜伏期和恢复期的患者也可能存在一定的传染性。



4. 宠物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吗？

目前，已有宠物狗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报道，但尚无证据显示猫狗等宠物会传播新型冠状病毒。特殊时期别让宠物出门，与宠物接触后，应及时正确洗手，减少微生物在宠物和人类之间的传播。



5. 口罩可以重复使用吗？能清洗消毒后再使用吗？

一般普通人群佩戴的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可重复使用，需再次使用前，可悬挂在洁净、干燥通风处，或将其放置在清洁、透气的纸袋中，有条件时最好置于日光下晾晒。口罩需单独存放，避免彼此接触，并标识口罩使用人员。在使用过程中，如果口罩变得潮湿，应及时更换新的。

但各类口罩（N95口罩、医用外科口罩、一次性医用口罩）均不能清洗，也不可使用消毒剂、加热等方法进行消毒，仅可适当延长使用时间。

自吸过滤式呼吸器（全面型或半面型）和动力送风过滤式呼吸器可清洗，具体清洗方法需参照说明书进行。



6. 戴多层口罩防病毒效果会更好吗？

就医用口罩而言，只要正确佩戴合格产品，一个就能达到预期防护效

果，只需及时更换即可。多个叠戴不能增加防护效果，还会造成浪费。

此外口罩防护的关键指标还有气密性。打个比方来说：如果门关不严，再厚的门也不防盗。



7.有疫情的地方才需要戴口罩，我们这里没有人得病，是不是就可以不戴口罩？

在这个特殊时期，无论有没有疫情，都建议佩戴口罩出门。此次新型冠状病毒以呼吸道传播为主，与携带病毒者同处一个空间，无任何防护即有可能被感染。此外，潜伏期、恢复期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患者、无症状感染者等均可能传播病毒，因此要格外注意防护。



8.病毒会粘在头发上吗？每次回家都要洗头吗？

一般情况下，公众外出回家之后不需要特意洗头或消毒。目前研究显示，病毒对外部环境中的如紫外线和热比较敏感。在室外，头发粘到高浓度同时有活病毒的飞沫可能性非常低，保持头发日常清洁即可。



9.全身喷洒酒精或氯能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

不能。全身喷洒酒精或氯，不会杀死已经进入体内的病毒。反而会对



衣服和粘膜（即眼睛、口腔）有害，喷洒大量酒精还有可能引发火灾。请注意，酒精和氯可用于物体表面消毒，使用时须遵循说明书和本书中的建议。



10.公共厕所里的那种干手器能在30秒内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

不能。干手器不能有效杀死新型冠状病毒。为了防止自己感染新型冠状病毒，应该经常用含酒精的手消毒剂或用肥皂和水洗手。将手清洗干净后，用纸巾彻底擦干或用暖风干手器烘干。



11.紫外线消毒灯能杀死新型冠状病毒吗？

新型冠状病毒对紫外线敏感。但紫外线消毒灯不能用于手部或其他皮肤部位的消毒，因为紫外线辐射会导致红斑（皮肤过敏）。



12.车轮胎需要消毒吗？

消毒是切断传播途径，控制传染病流行的重要手段，但不宜过度。从病毒传染概率的角度看，在大多数环境下我们都不需要刻意对车辆外观进行专门消毒工作。对车辆轮胎进行消毒，或对马路喷洒消毒剂，属于过度消毒行为，没有必要。



13.酒精能直接喷到衣服上吗？会腐蚀衣服吗？

酒精对普通衣物没有腐蚀作用，但是酒精是甲类易燃物品，如果喷洒在衣物上，遇到明火、高温或静电都可能起火。建议不要将酒精喷洒在衣服上。



病毒通过污染衣物来感染人的几率是极低的。如果不是去过特定的场所，如去医院探视过病人或接触过可疑症状的人，不需要对衣服进行专门消毒。



14.外出回家，要不要对鞋底消毒？

新型冠状病毒主要通过近距离呼吸道飞沫或者接触传播，飞沫沉降到地面后，鞋子就算有可能沾染到，病毒量也非常少，因此不需要特别对鞋底进行消毒，但外出回家后，应在门口换鞋。



15.能用消毒水擦桌子，擦家具，拖地，洗碗，洗车，洗衣服吗？

可以，但没必要，如果消毒频次过高反而造成危害。除非有高中风险地区回来的亲戚朋友串门或者家里人出现可疑症状时可以注意消毒，但也要在消毒后及时擦去或冲洗残留消毒液。如果想消毒餐具，可以开水蒸，开锅之



后蒸10分钟即可达到消毒效果。



16.能在消毒剂里涮拖把吗?洗完拖把这桶消毒剂还能用吗?

如果您想消毒地板，把消毒剂直接喷在地板上就可以达到效果了。如果是为了消毒拖把，可以用配好的消毒剂洗涮，但是涮完之后消毒剂就不能继续使用。



17.私家车需要每天消毒吗?

如果没有搭乘可疑症状者，不需要每天消毒。私家车运行时做好通风换气，冬天开窗通风时，需注意车内外温差大而引起感冒。车内应配备口罩、消毒湿巾或含酒精的手消毒剂等消毒和个人防护用品。司乘人员进入公共场所返回车辆后，建议先用手消毒剂进行手卫生。

如果有可疑症状者搭乘，应及时开窗通风，并对接触物品表面（如：车门把手、方向盘和座椅等）进行消毒。如有患者搭乘，应及时做好私家车物体表面（座椅、方向盘，车窗、车把手等）和空调系统的终末消毒，其他同乘者应接受14天隔离医学观察。



18.定期用生理盐水清洗鼻子是否有助于预防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没有证据表明，经常用生理盐水冲洗鼻子或漱口可以防止感染新型冠状病毒

病毒。但有一些有限的证据表明，经常用生理盐水清洗鼻子或漱口可以帮助人们更快地从普通感冒中恢复过来。



19. 涂抹芝麻油能阻止新型冠状病毒进入人体吗？

芝麻油不能杀死新型冠状病毒，阻止新冠病毒进入人体或阻止新冠病毒进入人体的概率有多大，尚有待研究。

提醒：一些化学消毒剂（如漂白剂/氯基消毒剂、乙醚溶剂、75%乙醇、过乙酸和氯仿等）可以杀死物体表面的新型冠状病毒。但如果想尝试通过把它们涂抹在皮肤上或鼻子下达到保护人体的目的，是不可行的，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它们对病毒几乎没有影响，反而会引起皮肤疾病或其他中毒表现。



20. 服用维生素C能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不能。维生素C可以帮助机体维持正常免疫功能，但没有抗病毒的作用。疾病治疗过程中，摄入维生素C通常只是辅助性治疗手段。



21. 吃大蒜能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吗？

大蒜是一种药食同源的食品，有一些抗菌特性。然而，从目前的疫情来看，没有证据表明食用大蒜可以保护人们免受新型冠状病毒的感染。



22.双黄连、板蓝根和熏醋可以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双黄连由金银花、黄芩、连翘三味中药组成，有助人体疏风解表、清热解毒，是目前广谱的抗病毒药物之一。双黄连是否能够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目前仍处于研究阶段，尚无有力的临床试验证据支持。但双黄连这类清热解毒的苦寒药物有伤阳气，

易导致腹泻、腹痛等副作用，是不宜饮用过多的，虚寒体质的人群更是不能服用，因此不推荐盲目服药。

板蓝根适用于风热感冒等热性疾病的治疗，对新型冠状病毒没有效果。

熏醋，所含醋酸本身浓度就很低，根本达不到消毒的效果，同时易引起人的眼睛和呼吸道不适。



23.抗生素在预防和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方面有效吗?

抗生素对病毒无效，只对细菌有效。新型冠状病毒是一种病毒，因此，不应将抗生素用作预防或治疗手段。以预防为目的随意服用，可能会增强病原体耐药性和菌群失调。不过，如果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住院，也可能会接受抗生素治疗，因为有可能同时感染细菌。



24. 奥司他韦能够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吗？

目前还没有证据表明奥司他韦能够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25. 体温扫描仪在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方面是有效的吗？

是的，体温扫描仪在检测因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而发烧的人方面是有效的。然而，如果已经感染但尚未发烧，则无法被体温扫描仪检测到。



26. 红外线测温仪会对眼睛造成伤害吗？

不会。如果红外线光束长期照射，会导致眼底细胞发生病理变化，导致黄斑病变。但红外线测温仪，测温只需几秒，从理论上来说，不太可能发生黄斑病变，如有顾虑可闭眼测。



27.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治疗费用可以报销吗？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和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下发通知，明确确诊、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先救治、后结算。这项政策同样



适用于异地参保的患者。

在疫情防控期间，甘肃省对于确诊、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的医疗费用，在参保地医保部门按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还可以得到财政补助。

其中，确诊患者个人负担部分由就医地各市县财政先行支付，实际发生费用的60%由中央财政予以补助，40%由省级财政承担；疑似患者个人负担部分由就医地制定财政补助政策并安排资金，中央和省级财政给予适当补助。

同时，甘肃省要求各定点医疗机构对本地参保患者和异地参保患者均实施“先救治、后结算”，分类做好患者信息和医疗费用记录，单独记账、单独申报结算，并简化医保经办机构结算报销手续，对集中救治定点医疗机构申报的医疗费用，第一时间审核、结算、拨付。



28.复工后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算工伤吗？

目前，除了湖北省外，全国其他30个省份均已部署安排企业复工复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尚未消除，员工若不幸感染，是否算作工伤？

2020年1月23日，人社部、财政部、卫健委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因履行工作职责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有关保障问题的通知》，其中明确规定：“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预防和救治工作中，医护及相关工作人员因履行工作职责，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或因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死亡的，应认定为工伤，依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因此，如果不是从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预防和救治相关工作，目前来

看，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尚不属于工伤。

需要注意的是，即使医护人员，如果从事的不是疫情的防治工作而被感染，一般也不属于工伤的范围。



29. 循环使用的地铁票会不会传播病毒？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主要传播方式仍以飞沫和接触传播为主，戴口罩或者注意咳嗽等呼吸道的礼仪、保持手卫生是有效预防病毒传播的手段。

虽然循环使用的地铁票沾染病毒的概率非常低，但为了避免可能的接触传播，推荐使用个人公交卡或手机支付，乘坐地铁等交通工具后及时洗手。



30. 疫情期间，中央空调能使用吗？

首先，在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前，应了解其类别、供风范围、新风的取风口等情况。在疫情发生期间，满足下列要求之一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才可以使用：

全空气方式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应关闭回风阀，采用全新风运行；风机盘管加新风系统的集中空调，要确保新风直接取自室外，保证各房间独立



通风；已装有空气净化消毒装置（去除颗粒物、气态污染物和微生物）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运行中要严格遵循产品使用说明操作，保障运行效果符合国家卫生标准要求。



31. 目前有针对新型冠状病毒的疫苗吗？

新型冠状病毒是一种新发现的病毒，目前尚无可用疫苗。一般来说，疫苗的研发分为实验室研究阶段、动物试验阶段、临床试验阶段三个阶段，三个阶段完成后才能推向应用。目前，国内外的科研团队正在积极研制新冠肺炎疫苗，并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但在短期内疫苗上市是不现实的。



政策与文件附录

1.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儿童和孕产妇管理等专家指导意见的通知（2020.2.2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96>

2.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恢复期中医康复指导建议（试行）的通知（2020.2.2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74>

3.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的通知（2020.2.25）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38>

4.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甘肃省预防接种相关工作的通知（2020.2.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85>

5.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管理工作的通知》（2020.2.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17>

6.关于组织综合监督队伍深入基层开展疫情防控监督指导工作的通知（2020.2.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05>

7.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省级三级应急响应防控指导意



见》的通知（2020.2.23）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80>

8.关于组织疾控专业人员深入基层指导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23）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83>

9.甘肃省爱卫办转发《全国爱卫办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22）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416>

10.关于落实好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期印发的疫情防控医疗救治相关工作要求的通知（2020.2.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51>

11.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出院患者跟踪随访工作的通知（2020.2.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23>

12.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推行使用甘肃省健康出行码的通知（2020.2.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18>

13.甘肃省民政厅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转发《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做好城乡社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2020.2.2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32>

14.关于对落实《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分区分级防控指导意见》有关重点人群隔离医学观察问题的补充通知（2020.2.2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317>

15.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点人群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2020.2.1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255>

16.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疫情期间医疗服务管理满足群众基本就医需求的通知(2020.2.1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253>

17.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等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建立健全中西医协作机制的通知(2020.2.1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230>

18.关于进一步强化医疗卫生机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1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178>

19.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乡村防控工作方案(试行)(2020.2.1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104>

20.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型危重型病例诊疗方案(试行第二版)的通知(2020.2.16)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157>

21.关于在全省推广使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中医药系列方的通知(2020.2.15)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136>

22.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支持打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若干措施》的通知(2020.2.1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125>

23.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印发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保障医务人员安全维护良好医疗秩序的通知





(2020.2.1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102>

24.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第三版）的通知（2020.2.12）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037>

25.关于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加强重点地区重点医院发热门诊管理及医疗机构内感染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12）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4053>

26.关于加强全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孕产妇疾病救治与安全助产工作的通知（2020.2.1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979>

27.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五版修正版）的通知（2020.2.1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989>

28.转发商务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零售餐饮企业在新型冠状病毒流行期间经营服务防控指南的通知（2020.2.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889>

29.转发关于印发不同人群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口罩选择与使用技术指引的通知（2020.2.8）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838>

30.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聚集性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8）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867>

31.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五版）的通知（2020.2.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833>

32.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医疗费用结算工作的通知（2020.2.7）

<http://ylbz.gansu.gov.cn/gongwenfabu/20200207/1918171744e9cb.htm>

33.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轻症患者首诊隔离点观察工作方案的通知》（2020.2.6）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798>

34.关于进一步做实做细单人单间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工作的通知（2020.2.6）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776>

35.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民政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遗体处置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2020.2.5）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775>

36.关于做好全省儿童和孕产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2.5）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711>

37.关于为集中医学观察场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密切接触者提供中医药预防服务的通知（2020.2.3）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615>

38.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患者出院流程（试行）》《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出院的终末消毒指引（试行）》的通知（2020.2.2）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708>

39.关于进一步加强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密切接触者集中医学观察的通知（2020.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98>

40.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关于印发近期防控新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工作方案的通知（2020.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97>

41.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医药防治方案（试行第二版）的通知（2020.2.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88>

42.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不同风险人群防护指南和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口罩使用指南的通知（2020.1.31）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37>

43.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相关场所消毒指引的通知（2020.1.31）

http://wsjk.gansu.gov.cn/channel/list/11118_3.html

44.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西医结合救治工作的通知（2020.1.3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94>

45.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心理危机诊断与干预实施方案的通知（2020.1.3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384>

46.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第二版）的通知（2020.1.3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369>

47.转发关于做好老年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1.30）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424>

48.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2020.1.2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367>

49.关于规范处理居民废弃口罩等个人防护用品的通知（2020.1.2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329>

50.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1.29）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279>

51.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的通知（2020.1.28）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247>

52.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留验站工作规范的通知（2020.1.27）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97>

53.关于严格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医疗废物医院污水规范化处置和监督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2020.1.26）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62>

54.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的通知（2020.1.25）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22>

55.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医药防治方案（试行）的通知（2020.1.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08>

56.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实验室生物安全指南（第二版）的通知（2020.1.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06>

57.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医药防治方案（试行）的通知（2020.1.24）

<http://wsjk.gansu.gov.cn/file.jsp?contentId=83008>

58.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定点医院名单（附件1）

59.甘肃省孕产妇住院分娩定点医院名单（附件2）



附件1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定点医院名单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1	省级	兰大一院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号	0931-8356093
2		兰州市肺科医院	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中路968号	18909428854
3		甘肃省人民医院（西院区）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732号	0931-8281989
4		兰大二院	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82号	13659493010
5		兰大一院（西院区）	兰州市七里河区龚北路84号	13893308228
6		甘肃省妇幼保健院	兰州市七里河区七里河北街143号	0931-5188888 (接通后拨1或0)
7	城关区	城关区人民医院	红山东路351号	13893270462
8	七里河区	七里河区人民医院	七里河区梁家庄1号	15379009098 13893620920
9	西固区	西固区人民医院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东路377号	0931-5131189
10	安宁区	安宁区人民医院	安宁区培黎街道建宁路19号	17797521717
11		安宁区万里医院	甘肃兰州安宁费家营万新路万里东村4号	18298386382
12	红古区	红古区人民医院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路22号	0931-2140527
13		兰州市第五医院	窑街街道和平街46号	0931-6902084
14	永登县	永登县人民医院	永登县城关镇胜利街1641号	13609348056
15	榆中县	榆中县第一人民医院	榆中县栖云北路157号	0931-5221575
16	皋兰县	皋兰县人民医院	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13893285708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17	天水市	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建设路	0938-8292359
18		天水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甘肃省麦积区渭滨北路	0938-2615052
19		天水市第五人民医院	甘肃省麦积区社棠镇社棠路	0938-2785298
20	秦州区	秦州区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0938-4930444
21	甘谷县	甘谷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大象山镇北关巷	0938-5621468
22	武山县	武山县人民医院	武山县解放路105号	0938-3429305
23	秦安县	秦安县人民医院	秦安县解放路20号	0938-6521713
24	清水县	清水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清水县永清镇泰山路	0938-7151154
25	张家川	张家川县人民医院	张家川镇解放西路2号	0938-7881131
26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第一人民医院	嘉峪关市新华中路26号	0937-6202722 13993786551
27	武威市	武威市人民医院	凉州区宣武街北侧	18209350073
28		联勤保障部队第943医院	凉州区祁连大道472号	18009351212
29		武威市传染病院 (武威市凉州医院)	武威市凉州区三道巷36号	0935-2254309 13909359736
30	民勤县	民勤县人民医院	民勤县三雷镇西大街35号	13519356319
31	古浪县	古浪县人民医院	古浪县古浪镇昌灵路	15390513936
32	天祝县	天祝县人民医院	华藏寺镇团结南路86号	18293593702
33	金昌市	金昌市中心医院	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53号	18993505999
34	永昌县	永昌县人民医院	永昌县城关镇北大街22号	13830552688
35	酒泉市	酒泉市人民医院	酒泉市肃州区西大街22号	0937-6982243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公众防护指南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36	肃州区	酒泉市第二人民医院	肃州区邮电街89号	13893786677
37	金塔县	金塔县人民医院	金塔县解放路385号	18919429156 13830713115
38	玉门市	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新市区石油大道2号	0937-3212916
39	瓜州县	瓜州县人民医院	瓜州县渊泉镇文化街34号	13893723068
40	敦煌市	敦煌市医院	阳关东路20号	0937-8859088
41	肃北县	肃北县人民医院	肃北县巴音路11号	19909378088
42	阿克塞县	阿克塞县人民医院	阿克塞县红柳湾镇民主路74号	13830757891
43	张掖市	河西学院附属张掖人民医院	张掖市甘州区西环路67号	13993604218
44		张掖市第二人民医院	甘州区滨河新区西三环北段东临松西街北侧	13830628989
45	甘州区	甘州区人民医院	甘州区北水桥街27号	0936-8213783
46	临泽县	临泽县人民医院	临泽县健康路155号	13150009009
47	高台县	高台县人民医院	高台县南环路1号	18993637315
48	山丹县	山丹县人民医院	山丹县南大街24号	0936-5920236 18919360805
49	民乐县	民乐县人民医院	民乐县东大街228号	18993639628
50	肃南县	肃南县人民医院	肃南县红湾寺镇明花路121号	13830655753
51	庆阳市	庆阳市人民医院	庆阳市西峰区兰州路30号	0934-8685991
52	环县	环县人民医院	环城镇环县环城南街10号	13830406212
53	正宁县	正宁县人民医院	正宁县和平路1号	13993475755
54	宁县	宁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庆阳市宁县新宁镇保健路2号	0934-6622747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55	华池县	华池县人民医院	华池县柔远镇孙家川村山根底南台	0934-5129836
56	镇原县	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	镇原县城东街24号	15293429666
57	合水县	合水县人民医院	合水县西北街25号	0934-5521469
58	庆城县	庆城县人民医院	庆阳市庆城县南大街83号	0934-3222453
59	平凉市	平凉市人民医院	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	0933-8613502
60	华亭市	华亭市第一人民医院	华亭市汭南大道22号	0933-7721703
61	静宁县	静宁县人民医院	静宁县城关镇中街167号	17752061540
62	崇信县	崇信县人民医院	崇信县新街34号	0933-6135086
63	泾川县	泾川县人民医院	泾川县安定街22号	0933-3581170
64	崆峒区	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平凉市崆峒区东大街79号	0933-8229349
65	灵台县	灵台县人民医院	灵台县东大街151号	13919523118
66	庄浪县	庄浪县人民医院	庄浪县水洛镇东关街35号	18093350161
67	白银市	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	白银区四龙路222号	0943-8298022
68		省中医院白银分院	白银市白银区长安路71号	18993399225
69	白银区	白银市第二人民医院	白银市白银区公园路509号	13619308662
70	平川区	白银市中心医院	白银市平川区宝积路13号	15349431966
71	靖远县	靖远县人民医院	靖远县乌兰镇新城村12号	15293066609
72	会宁县	会宁县人民医院	会宁县会师镇长征北路	13649303549
73	景泰县	景泰县人民医院	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永泰路	13830092094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公众防护指南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74	定西市	定西市人民医院	安定区安定路22号	0932-8323312
75	安定区	定西市第二人民医院	定西市安定区镇龙路	0932-8313972
76	通渭县	通渭县人民医院	通渭县平襄镇北街8号	0932-5552902
77	陇西县	陇西县第一人民医院	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长安路南河桥西	0932-6622418
78	渭源县	渭源县人民医院	渭源县清源镇上磨村	0932-4132039
79	临洮县	临洮县人民医院	临洮县洮阳镇瑞新路155号	0932-2230136
80	漳县	漳县人民医院	漳县武阳镇武阳路35号	13830266018
81	岷县	岷县人民医院	岷县岷州西路	19993269290
82	陇南市	陇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武都区东江新区	15293395663
83	武都区	武都区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武都区城关镇钟楼滩	13919552369
84	文县	文县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文县城关镇	13649391518
85	宕昌县	宕昌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宕昌县城关镇	15097185588
86	康县	康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康县县城关镇	13689390268
87	西和县	西和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西和县汉源镇	18793929803
88	礼县	礼县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礼县城关镇	0939-4422663
89	徽县	徽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徽县城关镇	0939-5931222
90	两当县	两当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两当县城关镇	15349392075
91	成县	成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成县城关镇	0939-3213125 13993951212
92	临夏州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临夏市滨河南路110号	13993091962
93	临夏市	临夏市人民医院	临夏市解放路146号	13321349865

序号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联系电话
94	东乡县	东乡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东乡族自治县锁南镇东西大街82号	15293000017
95	广河县	广河县人民医院	广河县河北新区5号	0930-5622085
96	和政县	和政县人民医院	和政县城关镇沈家庄新村	13884017373
97	积石山县	积石山县人民医院	积石山县吹麻滩镇滨河东路1号	13993024182
98	康乐县	康乐县人民医院	康乐县附城镇城东新区	13369305423
99	永靖县	永靖县人民医院	永靖县刘家峡镇古城新区太极南路	0930-8888133
100	临夏县	临夏县人民医院	临夏县韩集镇双城新区	15120529379
101	甘南州	甘南州人民医院	合作市人民东街50号	0941-8213630
102	临潭县	临潭县第一人民医院	临潭县城关镇上郊口	0941-3126301
103	卓尼县	卓尼县人民医院	卓尼县环城路	13909415918
104	舟曲县	舟曲县人民医院	城关镇西关49号	0941-5112120
105	迭部县	迭部县人民医院	迭部县兴迭东街103号	0941-5625120
106	玛曲县	玛曲县人民医院	忠干路33号	0941-6123306
107	碌曲县	碌曲县人民医院	碌曲县勒尔多东路	0941-6621024
108	夏河县	夏河县人民医院	夏河县东街93号	0941-7125586
109	兰州新区	兰州新区第一人民医院	兰州市永登县兰州新区凤凰山路2000号	0931-8251620



附件2

甘肃省孕产妇住院分娩定点医院名单

序号	市、县、区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1	省级	省级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1号
2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兰州市城关区萃英门82号
3			甘肃省妇幼保健院	兰州市七里河区七里河北街143号
4	县区	西固区	西固区人民医院	兰州市西固区福利东路377号
5		安宁区	安宁区人民医院	安宁区培黎街道建宁路19号
6			安宁区万里医院	甘肃兰州安宁费家营万新路万里东村4号
7		红古区	红古区人民医院	兰州市红古区平安路22号
8			兰州市第五医院	窑街街道和平街46号
9		永登县	永登县人民医院	永登县城关镇胜利街1641号
10		榆中县	榆中县第一人民医院	榆中县栖云北路157号
11		皋兰县	皋兰县人民医院	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12	市级	天水市	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建设路
13			天水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甘肃省麦积区渭滨北路
14	县区	秦州区	秦州区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
15		甘谷县	甘谷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大象山镇北关巷
16		武山县	武山县人民医院	武山县解放路105号
17		秦安县	秦安县人民医院	秦安县解放路20号
18		清水县	清水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天水市清水县永清镇泰山路

序号	市、县、区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19	县区	张家川	张家川县人民医院	张家川镇解放西路2号
20	市级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第一人民医院	嘉峪关市新华中路26号
21	市级	武威市	武威市人民医院	凉州区宣武街北侧
22		凉州区	武威市传染病院 (武威市凉州医院)	武威市凉州区三道巷36号
23	县区	民勤县	民勤县人民医院	民勤县三雷镇西大街35号
24		古浪县	古浪县人民医院	古浪县古浪镇昌灵路
25		天祝县	天祝县人民医院	华藏寺镇团结南路86号
26	市级	金昌市	金昌市中心医院	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53号
27	县区	永昌县	永昌县人民医院	永昌县城关镇北大街22号
28	市级	酒泉市	酒泉市人民医院	酒泉市肃州区西大街22号
29	县区	肃州区	酒泉市第二人民医院	肃州区邮电街89号
30		金塔县	金塔县人民医院	金塔县解放路385号
31		玉门市	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新市区石油大道2号
32		瓜州县	瓜州县人民医院	瓜州县渊泉镇文化街34号
33		敦煌市	敦煌市医院	阳关东路20号
34	市级	张掖市	河西学院附属张掖人 民医院	张掖市甘州区西环路67号
35			张掖市第二人民医院	甘州区滨河新区西三环北段 东临松西街北侧
36	县区	甘州区	甘州区人民医院	甘州区北水桥街27号
37		临泽县	临泽县人民医院	临泽县健康路155号
38		高台县	高台县人民医院	高台县南环路1号
39		山丹县	山丹县人民医院	山丹县南大街24号



序号	市、县、区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40	县区	民乐县	民乐县人民医院	民乐县东大街228号
41		肃南县	肃南县人民医院	肃南县红湾寺镇明花路121号
42	市级	庆阳市	庆阳市人民医院	庆阳市西峰区兰州路30号
43	县区	环县	环县人民医院	环城镇环县环城南街10号
44		正宁县	正宁县人民医院	正宁县和平路1号
45		宁县	宁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庆阳市宁县新宁镇保健路2号
46		华池县	华池县人民医院	华池县柔远镇孙家川村山根底南台
47		镇原县	镇原县第一人民医院	镇原县城巾中街24号
48		合水县	合水县人民医院	合水县西华北街25号
49		庆城县	庆城县人民医院	庆阳市庆城县南大街83号
50	市级	平凉市	平凉市人民医院	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
51	县区	华亭市	华亭市第一人民医院	华亭市汭南大道22号
52		静宁县	静宁县人民医院	静宁县城关镇中街167号
53		崇信县	崇信县人民医院	崇信县新街34号
54		泾川县	泾川县人民医院	泾川县安定街22号
55		崆峒区	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平凉市崆峒区东大街79号
56		灵台县	灵台县人民医院	灵台县东大街151号
57		庄浪县	庄浪县人民医院	庄浪县水洛镇东关街35号
58	市级	白银市	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	白银区四龙路222号
59			省中医院白银分院	白银市白银区长安路71号
60	县区	白银区	白银市第二人民医院	白银市白银区公园路509号

序号	市、县、区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61	县区	平川区	白银市中心医院	白银市平川区宝积路13号
62		靖远县	靖远县人民医院	靖远县乌兰镇新城村12号
63		会宁县	会宁县人民医院	会宁县会师镇长征北路
64		景泰县	景泰县人民医院	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永泰路
65	市级	定西市	定西市人民医院	安定区安定路22号
66	县区	安定区	定西市第二人民医院	定西市安定区镇龙路
67		通渭县	通渭县人民医院	通渭县平襄镇北街8号
68		陇西县	陇西县第一人民医院	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长安路南河桥西
69		渭源县	渭源县人民医院	渭源县清源镇上磨村
70		临洮县	临洮县人民医院	临洮县洮阳镇瑞新路155号
71		漳县	漳县人民医院	漳县武阳镇武阳路35号
72		岷县	岷县人民医院	岷县岷州西路
73	市级	陇南市	陇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武都区东江新区
74	县区	武都区	武都区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武都城区关镇钟楼滩
75		文县	文县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文县城关镇
76		宕昌县	宕昌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宕昌县城关镇
77		康县	康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康县城关镇
78		西和县	西和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西和县汉源镇
79		礼县	礼县第一人民医院	陇南市礼县城关镇
80		徽县	徽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徽县城关镇
81		两当县	两当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两当县城关镇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公众防护指南

序号	市、县、区	地区	定点医院名称	医院地址
82	县区	成县	成县人民医院	陇南市成县城关镇
83	市级	临夏州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临夏市滨河南路110号
84	县区	临夏市	临夏市人民医院	临夏市解放路146号
85		东乡族自治县	东乡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东乡族自治县锁南镇东西大街82号
86		广河县	广河县人民医院	广河县河北新区5号
87		和政县	和政县人民医院	和政县城关镇沈家庄新村
88		积石山县	积石山县人民医院	积石山县吹麻滩镇滨河东路1号
89		康乐县	康乐县人民医院	康乐县附城镇城东新区
90		永靖县	永靖县人民医院	永靖县刘家峡镇古城新区太极南路
91		临夏县	临夏县人民医院	临夏县韩集镇双城新区
92		市级	甘南州	甘南州人民医院
93	县区	临潭县	临潭县第一人民医院	临潭县城关镇上郊口
94		卓尼县	卓尼县人民医院	卓尼县环城路
95		舟曲县	舟曲县人民医院	城关镇西关49号
96		迭部县	迭部县人民医院	迭部县兴迭东街103号
97		玛曲县	玛曲县人民医院	忠干路33号
98		碌曲县	碌曲县人民医院	碌曲县勒尔多东路
99		夏河县	夏河县人民医院	夏河县东街93号
100	新区	兰州新区	兰州新区第一人民医院	兰州市永登县兰州新区凤凰山路2000号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省级三级应急响应防控指导意见

《甘肃省新冠肺炎疫情省级三级应急响应防控指导意见》

政策摘要

- 1 完善各地应急响应机制**
 - 总体要求
 - 以县为单位，按分区分级、分时分段，实施差异化防控策略
 - 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存量清零和零增长的“双清零”
 - 有力有序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两促进、两不误”
 - 县区要根据需要评估启动一般级别防控应急响应，制定本县区区内防控措施，决不能降低工作标准、放松目标要求
 - 中风险区要实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策略，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科学合理安排复工复产，尽快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 低风险区要实施“外防输入”策略，全面复工复产，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保证交通运输、城乡公共交通正常运转，不得封路、封村、封社区、封市场，确保人员正常出行和生产生活物资正常流通。
- 2 加强部门应急响应监管**
 - 严格落实监管责任，防疫防护一体化，落实“一岗双责”，管生产必须管防疫
 - 低风险区要取消不合理限制，不得对企业复工复产设置条件，不得采取审批、备案等方式延缓开工时间
- 3 落实企事业单位应急响应措施**
 -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全省企业和项目复工复产复学要求
 - 卫生健康部门提供疫情防控的卫生学技术指导
 - 要建立企业、单位内部疫情防控组织体系，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处置措施，落实网格化管理措施，把防控责任落实到岗、落实到人
 - 对来自省外疫情严重地区人员及省内中风险区无健康出行码或健康证明的人员，实行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
 - 员工每次进入单位或厂区时，应在入口处检测体温，体温正常方可进入
- 4 优化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 把网格化管理措施落细落实
 - 低风险区的居民小区，所有业主及承租户检测体温后，可自由进出
 - 低风险区的非本小区人员进出，凭健康出行码或健康证明，在测量体温后，方可进入小区，各小区不得再自行设置任何限制规定
 - 中风险区无确诊病例的小区，参照低风险区采取防控措施。有确诊病例的小区，通过流行病学调查，以最小单元实施针对性防控措施。发现1例新增确诊病例封闭单元、2例新增确诊病例封闭整栋楼、3例新增及以上确诊病例封闭整个小区
- 5 做好农村疫情防控工作**
 - 压实县乡党委政府和村“两委”班子责任，落实网格化管理措施
 - 不得对本村和来自低风险区的人员限制出入
 - 通过多种方式，加强群众防控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健康意识和防病能力
- 6 规范流动人口管控**
 - 所有有外出需求的在甘、来甘、返甘人员，可通过手机申领健康出行码，在全省范围内通用24小时内有效，24小时后即用即申请
 - 实施分区分级防控后，对省内跨市州、跨县区或省外来甘返甘等流动人口采取以下隔离医学观察
 - 继续做好火车站、汽车站、机场的疫情防控检测，规范设置体温检测区和发热乘客留观站
 - 在加强和跟进疫情防控安全措施的基础上，在低风险和中风险区，全面恢复公交出租和县市客运，鼓励开行包车运输，发展网约车和定制客运
 - 低风险区所有公路（包含高速公路、国省道和农村公路）及进出城市的道路不得设置各类检查点，不得劝返或禁止车辆通行；中风险区已批复的国省道交通检查点根据疫情防控的实际设立，并根据风险等级变化动态调整。所有地区取消不合理的车辆和人员劝返措施，不得封路阻断交通
- 7 强化医疗救治工作**
 - 各级医疗机构要做好充分准备，确保每个县有1至2家定点医院
 - 进一步加强发热门诊管理
 - 随时准备好救护车及急救人员，规范做好患者转运和收治
 - 进一步加强医院感染防控培训
 - 进一步加强对一线医务人员的关心爱护
 - 进一步加大病例监测报告
 - 进一步做好医护人员培训与物资储备，为继续派遣援湖北医疗队做好准备

以下六类人员不得申请健康出行码：

- 1.未治愈的确诊病例；
- 2.未排除的疑似病例；
- 3.未解除隔离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
- 4.未解除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者；
- 5.治愈出院未满14天居家隔离者；
- 6.14天内有发热、咳嗽等相关症状者。

省内跨市州、跨县区或省外来甘返甘等流动人口采取以下隔离医学观察

- 1.来自省外高风险区的，必须单人单间居家隔离14天；
- 2.无固定居住场所的，由所在地安排集中隔离14天；
- 3.来自省内外中风险区不能提供健康出行码或健康证明的，单人单间居家隔离14天；
- 4.已治愈的新冠肺炎患者出院后均需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

备注1：无论是中、低风险县区的事业单位、社区、学校、农村以及流动人口决不能松懈，继续抓好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巩固已经取得的防控成效。

备注2：文中所提“健康证明”须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上医疗机构出具，24小时内有效。

我省各地出具的健康证明在全省范围内通用外省来甘人员所持健康证明凡达到上述要求的在我省同样有效。

参考文献

- [1]中华预防医学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专家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病学特征的最新认识[J].中华流行病学杂志,2020,41(2):139-144.
- [2]中国健康教育中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健康教育手册[M].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
- [3]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公众防护指南[M].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
- [4]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引.北京:北京教育出版社,2020.
- [5]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卫生部《传染病防治法》修订小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释义[M].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4.
- [6]何剑锋,宋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护[M].广州:广东科技出版社,2020.
- [7]王旭霞,何爱伟,梁雪枫.儿童社区获得性肺炎监测与防控指南[M].兰州:甘肃文化出版社,2017.
- [8]吴晓莉,刘娜,苏慧.小儿肺炎临床诊疗[M].北京:人民军医出版社,2014.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五版),2020年2月21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a5d6f7b8c48c451c87dba14889b30147/files/3514cb996ae24e2faf65953b4ecd0df4.pdf>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六版),2020年2月19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8334a8326dd94d329df351d7da8aefc2/files/b218cfef1bc54639af227f922bf6b817.pdf>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七版),2020年3月3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3/46c9294a7dfe4cef80dc7f5912eb1989/files/ce3e6945832a438eaae415350a8ce964.pdf>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消毒剂使用指南,2020年2月18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b9891e8c86d141a08ec45c6a18e21dc2.shtml>
-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商场卫生防护指南,2020年2月14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6a13deef74604f39a16390679d98283c.shtml>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超市卫生防护指南,2020年2月14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6a13deef74604f39a16390679d98283c.shtml>
- [1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空调通风系统运行管理指南,2020年2月12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60b58b253bad4a17b960a988aae5ed92.shtml>
- [1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不同人群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口罩选择与使用技术指引,2020年2月4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485e5bd019924087a5614c4f1db135a2.shtml>
- [1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卫生防护指南,2020年1月30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1/d9ae8301384a4239a8041d6f77da09b6.shtml>
- [1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不同风险人群防护指南,2020年1月30日,<http://www.nhc.gov.cn/jkj/s7916/202001/a3a261dabf>

cf4c3fa365d4eb07ddab34.shtml

- [1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口罩使用指南,2020年1月30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1/a3a261dabfcf4c3fa365d4eb07ddab34.shtml>
- [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共交通工具消毒操作技术指南,2020年1月29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1/2152d180f15540039ccd3c79d660c230.shtml>
-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中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感染防控指引(试行),2020年2月4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2/cf80b05048584f8da9b4a54871c44b26.shtml>
- [2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共交通工具消毒操作技术指南,2020年1月29日,<http://www.nhc.gov.cn/xcs/zhengcwj/202001/2152d180f15540039ccd3c79d660c230.shtml>
- [2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众对自家的卫生间应该做哪些防护,2020年2月16日,<http://www.nhc.gov.cn/xcs/kpzs/202002/fc3e4e28cd7b4e6aae1eae068b041bad.shtml>
- [2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开车出门需要做好哪些防护,2020年2月20日,<http://www.nhc.gov.cn/xcs/nwwd/202002/55a8d4f0408744189c8560c43d61bc72.shtml>
- [2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外出回家以后外套衣服应该怎么消毒,2020年2月18日,<http://www.nhc.gov.cn/xcs/nwwd/202002/c4f1e4e5c9224e1f80b7093329b6e432.shtml>
- [2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机构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预



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公众防护指南

防与控制技术指南(第一版),2020年1月22日,<http://www.nhc.gov.cn/yzygj/s7659/202001/b91fdab7c304431eb082d67847d27e14.shtml>

[2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原则,2020年1月22日,http://www.nhc.gov.cn/jkj/s3577/202001/6adc08b966594253b2b791be5c3b9467.shtml?security_session_verify=66118a9d3d9f4e36719574d437a31b45

[28]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老年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2020年1月22日,<http://www.nhc.gov.cn/lkjks/tggg/202001/96e82ba8a14d41b283da990d39771493.shtml>

[29]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指南(第一版),2020年2月1日,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2/t20200201_212138.html

[30]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众乘坐电梯临时指南,2020年2月22日,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2/t20200222_213610.html

[31]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家庭成员有发热等症状时的预防指南,2020年2月19日,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2/t20200219_213366.html

[32]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如何处理这些口罩问题,2020年1月26日,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1/t20200126_211465.html

[33]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疾控中心专家教您正确使用消毒剂(消毒剂篇),2020年2月17日,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2/

t20200217_212929.html

- [34]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寒假后返校学生预防(学生篇),2020年2月14日,
http://www.chinacdc.cn/jkzt/crb/zl/szkb_11803/jszl_2275/202002/t20200214_212640.html
- [3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养老机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南(第二版)》的通知.2020年2月7日,<http://www.mca.gov.cn/article/xw/tzgg/202002/20200200024221.shtml>
- [36]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入住宾馆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2020年1月28日,<https://mp.weixin.qq.com/s/CpCRN5ur9Wuyh6jpm6-rAg>
- [37]世界卫生组织.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传言和事实.<https://www.who.int/zh/emergencies/diseases/novel-coronavirus-2019/advice-for-public/myth-busters>
- [38]世界卫生组织.就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对公众的建议.<https://www.who.int/zh/emergencies/diseases/novel-coronavirus-2019/advice-for-public>

编写委员会

审 核： 孟 蕾 陈发青 李 慧

编 委： 王旭霞 赵文莉 张春芳 丁 瑾

寇振霞 孔令佳 贾 骅

